

安聯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告

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內附會計師查核報告)

公司地址：台北市信義路五段100號
電話：(02)8789-5858

目 錄

項 目	頁 次
一、封 面	1
二、目 錄	2
三、會計師查核報告書	3
四、資產負債表	4
五、綜合損益表	5
六、權益變動表	6
七、現金流量表	7
八、財務報告附註	
(一)公司沿革	8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8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8~12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12~25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25~26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26~67
(七)關係人交易	67~72
(八)質押之資產	73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73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	73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73
(十二)其 他	73~75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1.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75~76
2.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	76
3.大陸投資資訊	76
(十四)部門資訊	76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KPMG

台北市11049信義路5段7號68樓(台北101大樓)
68F., TAIPEI 101 TOWER, No. 7, Sec. 5,
Xinyi Road, Taipei City 11049, Taiwan (R.O.C.)

Telephone 電話 + 886 (2) 8101 6666
Fax 傳真 + 886 (2) 8101 6667
Internet 網址 kpmg.com/tw

會計師查核報告

安聯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公鑒：

查核意見

安聯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資產負債表，暨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綜合損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以及財務報告附註(包括重大會計政策彙總)，業經本會計師查核竣事。

依本會計師之意見，上開財務報告在所有重大方面係依照保險業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足以允當表達安聯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狀況，暨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之財務績效與現金流量。

查核意見之基礎

本會計師係依照會計師查核簽證財務報表規則及一般公認審計準則規劃並執行查核工作。本會計師於該等準則下之責任將於會計師查核財務報告之責任段進一步說明。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依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與安聯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保持超然獨立，並履行該規範之其他責任。本會計師相信已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表示查核意見之基礎。

關鍵查核事項

關鍵查核事項係指依本會計師之專業判斷，對安聯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財務報告之查核最為重要之事項。該等事項已於查核財務報告整體及形成查核意見之過程中予以因應，本會計師並不對該等事項單獨表示意見。本會計師判斷應溝通在查核報告上之關鍵查核事項如下：

一、保險負債之評估

有關保單持有人負債之會計政策請詳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五)保險負債；保單持有人負債評估之說明，請詳財務報告附註六(十四)保險負債。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安聯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經營人身保險業務，對保戶負有重大之保險給付義務，故依保險法及保險業各種準備金提存辦法規定，保險給付義務依法應提存各項法定準備金，應分別保險種類，計算其應提存之各種準備金。各項法定準備金包括責任準備、未滿期保費準備、賠款準備、保費不足準備及特別準備。此項評估為法令所規範最低的準備金要求水準，安聯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需依法提列各項準備金，以符合法令規定，因此將其列為本會計師查核重點項目。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檢視各項法定準備金計提作業之流程是否適當；檢視安聯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因應各項法定準備金計提作業之相關重要控制點之有效執行，以足以支持其計算結果之正確性；抽查本期上市之新商品，檢視其準備金計提參數及方法與商品說明書一致；檢視各項法定準備金計提作業中所使用的工作底稿，以確認準備金計算之正確性；檢視該公司之各項法定準備金之變動表，比較前後期變動原因是否合理；檢視該公司對有關各項法定準備金之揭露是否遵循相關會計準則及規範。

二、保險負債－負債適足性測試

有關負債適足性測試之會計政策請詳財務報告附註四(十五)保險負債；負債適足性測試之說明，請詳財務報告附註六(十四)保險負債。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為確保保險負債之適足性，安聯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須評估各項保險給付之未來需償付的保險責任。依據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公報，在現時資訊及精算假設條件下估計保險合約未來現金流量，以評估已認列保險負債之帳面價值是否有不足。如有不足者，則應將所有不足數提列為負債適足準備。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使用內部精算專家協助執行該關鍵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評估安聯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負債適足性測試之方法是否適當，本期若有改變測試方法，改變後之方法是否更具攸關性與可靠性；檢視各項精算假設之合理性；評估保險合約預期現金流量估計數之合理性；評估該公司對有關負債適足準備之揭露是否遵循相關會計準則及規範。

三、金融資產評價

有關金融商品評價之會計政策請詳財務報告附註四(六)金融工具；金融商品評價之會計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請詳財務報告附註五(一)；金融商品評價之說明，請詳財務報告附註六(二)金融商品、(廿一)公允價值資訊、(廿二)財務風險管理。

關鍵查核事項之說明：

安聯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金融資產評價之風險來自於評價機制中牽涉之人為判斷、假設之設定與估計值之計算所可能導致之偏差。該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資產負債表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皆為依據公允價值衡量層級中第一等級與第二等級之輸入值進行衡量而估計得出，亦即採用可取得於活絡市場之公開報價或直接或間接可觀察輸入值，評價風險應相對較低。其中第二等級備供出售金融資產較無活絡市場之債務工具其公允價值係採用直接或間接可觀察值予以計算，管理階層需選擇評價來源或評價方法，使用不同之評價技術，涉及管理階層主觀判斷。金融資產減損之風險則來自於信用風險及市場風險，該公司已針對該類資產建立管控及監督機制，該公司應持續監控該類風險，並於當有減損實際發生時反映至財務報表，因此將其列為本會計師查核重點項目。

因應之查核程序：

本會計師對上述關鍵查核事項之主要查核程序包括測試投資作業內控循環之原始認列、續後衡量與財務報表揭露之內部控制程序；檢視與金融資產公允價值衡量及揭露有關之會計政策；取得金融資產明細表，瞭解各商品類別公允價值取得方式並評估其公允價值層級分類是否適當；依據外部可取得之相關資料評估評價之來源與重要假設之合理性及公允價值之合理性；執行金融資產的盤點及發函詢證；執行減損測試包括比較投資帳面價值與依據被投資公司最近期財務報告計算之可享淨值、檢視所投資之金融資產之價格與信用評等變化及債務工具投資收息還本情形等。

管理階層與治理單位對財務報告之責任

管理階層之責任係依照保險業財務報告編製準則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並發布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編製允當表達之財務報告，且維持與財務報告編製有關之必要內部控制，以確保財務報告未存有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

於編製財務報告時，管理階層之責任包括評估安聯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相關事項之揭露，以及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採用，除非管理階層意圖清算安聯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或停止營業，或除清算或停業外別無實際可行之其他方案。

安聯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之治理單位(含審計委員會)負有監督財務報導流程之責任。

會計師查核財務報告之責任

本會計師查核財務報告之目的，係對財務報告整體是否存在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取得合理確信，並出具查核報告。合理確信係高度確信，惟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執行之查核工作無法保證必能偵出財務報告存有之重大不實表達。不實表達可能導因於舞弊或錯誤。如不實表達之個別金額或彙總數可合理預期將影響本財務報表使用者所作之經濟決策，則被認為具有重大性。

本會計師依照一般公認審計準則查核時，運用專業判斷並保持專業上之懷疑。本會計師亦執行下列工作：

- 1.辨認並評估財務報告導因於舞弊或錯誤之重大不實表達風險；對所評估之風險設計及執行適當之因應對策；並取得足夠及適切之查核證據以作為查核意見之基礎。因舞弊可能涉及共謀、偽造、故意遺漏、不實聲明或踰越內部控制，故未偵出導因於舞弊之重大不實表達之風險高於導因於錯誤者。
- 2.對與查核攸關之內部控制取得必要之瞭解，以設計當時情況下適當之查核程序，惟其目的非對安聯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內部控制之有效性表示意見。
- 3.評估管理階層所採用會計政策之適當性，及其所作會計估計與相關揭露之合理性。
- 4.依據所取得之查核證據，對管理階層採用繼續經營會計基礎之適當性，以及使安聯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繼續經營之能力可能產生重大疑慮之事件或情況是否存在重大不確定性，作出結論。本會計師若認為該等事件或情況存在重大不確定性，則須於查核報告中提醒財務報告使用者注意財務報告之相關揭露，或於該等揭露係屬不適當時修正查核意見。本會計師之結論係以截至查核報告日所取得之查核證據為基礎。惟未來事件或情況可能導致安聯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不再具有繼續經營之能力。
- 5.評估財務報告(包括相關附註)之整體表達、結構及內容，以及財務報告是否允當表達相關交易及事件。

本會計師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包括所規劃之查核範圍及時間，以及重大查核發現(包括於查核過程中所辨認之內部控制顯著缺失)。

本會計師亦向治理單位提供本會計師所隸屬事務所受獨立性規範之人員已遵循會計師職業道德規範中有關獨立性之聲明，並與治理單位溝通所有可能被認為會影響會計師獨立性之關係及其他事項(包括相關防護措施)。

本會計師從與治理單位溝通之事項中，決定對安聯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財務報告查核之關鍵查核事項。本會計師於查核報告中敘明該等事項，除非法令不允許公開揭露特定事項，或在極罕見情況下，本會計師決定不於查核報告中溝通特定事項，因可合理預期此溝通所產生之負面影響大於所增進之公眾利益。

安侯建業聯合會計師事務所

會計師：

周寶蓮



證券主管機關：金管證六字第0940100754號
核准簽證文號
民國一〇七年三月二十三日

安聯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資產負債表

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資 產	106.12.31		105.12.31		負債及權益	106.12.31		105.12.31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金 額	%
現金及約當現金(附註六(一))	\$ 6,491,799	2	11,650,015	4	應付款項(附註六(十一)(十三)、七及九)	\$ 3,375,348	1	2,092,026	1
應收款項(附註六(三)、十二(一))	1,265,606	1	1,094,620	1	當期所得稅負債	49,565	-	11,465	-
本期所得稅資產(附註六(十二))	79,345	-	85,225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附註六(二))	15,277	-	353,733	-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附註六(二))	302,838	-	368,106	-	保險負債(附註六(十四))	60,988,393	19	53,191,327	19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附註六(二))	49,284,489	15	40,832,661	15	外匯價格變動準備(附註六(十五))	244,054	-	214,505	-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附註六(二))	163,362	-	564,963	-	遞延所得稅負債(附註六(十二))	269,903	-	202,348	-
其他金融資產-淨額	6,382,759	2	38,445	-	其他負債	2,829,961	1	639,808	-
放款(附註六(四)(五))	7,639,935	3	4,768,516	2	分離帳戶保險商品負債(附註六(十))	<u>249,731,483</u>	<u>76</u>	<u>217,236,120</u>	<u>77</u>
再保險合約資產(附註六(六))	329,013	-	217,983	-	負債總計	<u>317,503,984</u>	<u>97</u>	<u>273,941,332</u>	<u>97</u>
不動產及設備(附註六(七))	96,746	-	80,743	-	股 本：				
無形資產(附註六(八)、十二(一))	718,071	-	816,129	-	普通股股本(附註六(十七))	<u>8,667,000</u>	<u>3</u>	<u>6,183,000</u>	<u>2</u>
遞延所得稅資產(附註六(十二))	682,722	-	527,779	-	保留盈餘：				
其他資產(附註六(九)、七及八)	3,626,524	1	2,427,498	1	法定盈餘公積(附註六(十七))	98,242	-	98,242	-
分離帳戶保險商品資產(附註六(十))	<u>249,731,483</u>	<u>76</u>	<u>217,236,120</u>	<u>77</u>	特別盈餘公積(附註六(十四)(十七))	822,166	-	806,543	-
					未分配盈餘(待彌補虧損)(附註六(十七))	<u>(3,057,530)</u>	<u>(1)</u>	<u>(2,414,111)</u>	<u>(1)</u>
						<u>(2,137,122)</u>	<u>(1)</u>	<u>(1,509,326)</u>	<u>(1)</u>
					其他權益(附註六(十七))	<u>2,772,695</u>	<u>1</u>	<u>2,093,797</u>	<u>2</u>
					庫藏股票(附註六(十七))	<u>(11,865)</u>	<u>-</u>	<u>-</u>	<u>-</u>
					權益總計	<u>9,290,708</u>	<u>3</u>	<u>6,767,471</u>	<u>3</u>
資產總計	<u>\$ 326,794,692</u>	<u>100</u>	<u>280,708,803</u>	<u>100</u>	負債及權益總計	<u>\$ 326,794,692</u>	<u>100</u>	<u>280,708,803</u>	<u>100</u>

(請詳閱後附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薛傳睿

經理人：林順才

會計主管：羅玫玲

安聯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綜合損益表

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6年度		105年度		變動百分比%
	金額	%	金額	%	
營業收入：					
簽單保費收入	\$ 14,412,060	20	11,918,734	25	21
減：再保費支出	1,364,296	2	1,272,119	3	7
未滿期保費準備淨變動(附註六(十四))	28,361	-	26,590	-	7
自留滿期保費收入(附註六(十九))	13,019,403	18	10,620,025	22	23
再保佣金收入	1,223,020	2	497,768	1	146
手續費收入	2,490,676	4	1,961,454	4	27
淨投資損益					
利息收入	1,938,652	3	1,305,698	3	48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損益	239,075	-	301,425	-	(21)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已實現損益	450,579	1	333,177	1	35
兌換損益-投資	(507,772)	(1)	(277,199)	(1)	(83)
外匯價格變動準備淨變動(附註六(十五))	(29,549)	-	(56,987)	-	48
分離帳戶保險商品收益(附註六(十))	51,526,787	73	33,620,806	70	53
營業收入合計	70,350,871	100	48,306,167	100	46
營業成本：					
保險賠款與給付	2,987,832	4	2,509,549	5	19
減：攤回再保賠款與給付	490,663	1	409,577	1	20
自留保險賠款與給付(附註六(十九))	2,497,169	3	2,099,972	4	19
其他保險負債淨變動(附註六(十四))	8,680,430	12	7,027,994	15	24
承保費用	2,703	-	2,158	-	25
佣金費用	5,739,892	8	3,604,385	7	59
其他營業成本	116,992	-	97,315	-	20
分離帳戶保險商品費用(附註六(十))	51,526,787	73	33,620,806	70	53
營業成本合計	68,563,973	96	46,452,630	96	48
營業費用：					
業務費用	313,473	-	106,616	-	194
管理費用(附註七)	2,203,482	3	1,885,528	4	17
員工訓練費用	15,173	-	12,118	-	25
營業費用合計	2,532,128	3	2,004,262	4	26
營業淨損	(745,230)	1	(150,725)	-	(394)
營業外收入及支出(附註十二(一))	(3,272)	-	547	-	(698)
繼續營業部門稅前淨損	(748,502)	1	(150,178)	-	(398)
減：所得稅利益(附註六(十二))	(136,189)	-	(23,692)	-	(475)
本期淨損	(612,313)	1	(126,486)	-	(384)
其他綜合損益：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確定福利計畫之再衡量數	(15,483)	-	(15,311)	-	(1)
與不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	-	-	-	-	-
不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15,483)	-	(15,311)	-	(1)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換算之兌換差額	(4,186)	-	(1,299)	-	(222)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淨利益	797,301	1	445,069	1	79
與可能重分類之項目相關之所得稅(附註六(十二))	(114,217)	-	11,493	-	(1,094)
後續可能重分類至損益之項目合計	678,898	1	455,263	1	49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663,415	1	439,952	1	51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51,102	2	313,466	1	
基本每股盈餘(附註六(十八))	\$ (0.97)		(0.20)		

(請詳閱後附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薛傳睿

經理人：林順才

會計主管：羅玫玲

安聯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權益變動表

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普通股 股本	法定 盈餘公積	保留盈餘		其他權益項目			權益總額
			特別 盈餘公積	未分配盈餘 (待彌補虧損)	國外營運機 構財務報表 換算之兌換 差額	備供出售 金融商品 未實現(損)益	庫藏股票	
民國一〇五年一月一日餘額	\$ 6,183,000	98,242	762,523	(2,228,294)	-	1,638,534	-	6,454,005
本期淨損	-	-	-	(126,486)	-	-	-	(126,486)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15,311)	(1,299)	456,562	-	439,952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141,797)	(1,299)	456,562	-	313,466
收回特別準備轉列特別盈餘公積	-	-	10,268	(10,268)	-	-	-	-
提存重大事故及危險變動準備特別盈餘公積	-	-	33,752	(33,752)	-	-	-	-
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6,183,000	98,242	806,543	(2,414,111)	(1,299)	2,095,096	-	6,767,471
本期淨損	-	-	-	(612,313)	-	-	-	(612,313)
本期其他綜合損益	-	-	-	(15,483)	(4,186)	683,084	-	663,415
本期綜合損益總額	-	-	-	(627,796)	(4,186)	683,084	-	51,102
收回特別準備轉列特別盈餘公積	-	-	12,401	(12,401)	-	-	-	-
現金增資	2,484,000	-	-	-	-	-	-	2,484,000
庫藏股買回	-	-	-	-	-	-	(11,865)	(11,865)
提存重大事故及危險變動準備特別盈餘公積	-	-	3,222	(3,222)	-	-	-	-
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餘額	\$ 8,667,000	98,242	822,166	(3,057,530)	(5,485)	2,778,180	(11,865)	9,290,708

(請詳閱後附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薛傳睿

經理人：林順才

會計主管：羅玫玲

安聯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現金流量表

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

單位：新台幣千元

	106年度	105年度
營業活動之現金流量：		
本期稅前淨損	\$ (748,502)	(150,178)
調整項目：		
收益費損項目		
折舊費用	43,906	45,200
攤銷費用	124,365	120,888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金融資產及負債之淨利益	(239,075)	(301,42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淨利益	(426,303)	(270,423)
債券匯兌評價影響數	1,317,907	585,325
利息費用	5,187	3,810
利息收入	(1,938,652)	(1,305,698)
股利收入	(24,277)	(62,754)
各項保險負債淨變動	8,708,791	7,054,584
外匯價格變動準備淨變動	29,549	56,987
其他	(857,100)	(338,768)
收益費損項目合計	<u>6,744,298</u>	<u>5,587,726</u>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負債變動數：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		
應收款項增加	(35,571)	(8,602)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增加	(43,409)	(160,567)
再保險合約資產增加	(92,097)	(6,678)
其他資產(增加)減少	(1,111,204)	1,012,550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之淨變動合計	<u>(1,282,281)</u>	<u>836,703</u>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		
應付款項增加	1,283,322	371,789
其他負債增加	2,158,441	61,817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u>3,441,763</u>	<u>433,606</u>
與營業活動相關之資產及負債之淨變動合計	<u>2,159,482</u>	<u>1,270,309</u>
調整項目合計	<u>8,903,780</u>	<u>6,858,035</u>
營運產生之現金流入	8,155,278	6,707,857
收取之利息	1,841,001	1,323,459
收取之股利	24,277	62,754
支付之利息	(5,187)	(3,810)
返還(支付)之所得稅	(5,208)	31,493
營業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10,010,161</u>	<u>8,121,753</u>
投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取得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16,095,107)	(6,583,644)
處分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7,003,662	6,162,315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到期還本	400,000	183,000
取得不動產及設備	(60,416)	(24,114)
存出保證金減少	341,919	30,231
取得無形資產	(23,751)	(19,078)
放款增加	(2,871,418)	(997,003)
其他金融資產(增加)減少	(6,331,224)	170,912
處份固定資產價款	9	-
投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出	<u>(17,636,326)</u>	<u>(1,077,381)</u>
籌資活動之現金流量：		
現金增資	2,484,000	-
庫藏股票買回成本	(11,865)	-
籌資活動之淨現金流入	<u>2,472,135</u>	<u>-</u>
匯率變動對現金及約當現金之影響	(4,186)	(1,299)
本期現金及約當現金(減少)增加	(5,158,216)	7,043,073
期初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11,650,015	4,606,942
期末現金及約當現金餘額	<u>\$ 6,491,799</u>	<u>11,650,015</u>

(請詳閱後附財務報告附註)

董事長：薛傳睿

經理人：林順才

會計主管：羅玫玲

安聯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

財務報告附註

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除另有註明者外，所有金額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一、公司沿革

安聯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稱本公司，原名統一安聯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依公司法規定於民國八十三年十月十七日奉准設立，並於民國八十四年四月一日開始營業。本公司主要營業項目為經營人身保險事業，承保項目包括壽險、意外險、投資型商品及其他相關之保險。德商安聯股份有限公司(Allianz SE)持有本公司99.734%之股權，同時也是本公司之最終母公司。

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聘雇之內勤人員分別為508人及499人、電話行銷人員為80人及72人、業務人員為2,541人及1,983人，合計分別為3,129人及2,554人。

二、通過財務報告之日期及程序

本財務報告已於民國一〇七年三月二十三日經董事會通過發布。

三、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之適用

(一)已採用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後準則及解釋之影響

本公司自民國一〇六年起全面採用經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並於民國一〇六年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編製本財務報告，相關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彙列如下：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u>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個體：適用合併報表例外規定」	201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1號之修正「取得聯合營運權益之會計處理」	201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4號「管制遞延帳戶」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38號之修正「可接受之折舊及攤銷方法之闡釋」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6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41號之修正「農業：生產性植物」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確定福利計畫：員工提撥」	2014年7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7號之修正「單獨財務報表之權益法」	2016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6號之修正「非金融資產可回收金額之揭露」	2014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39號之修正「衍生工具之約務更替與避險會計之持續適用」	2014年1月1日

安聯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u>
2010-2012及2011-2013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4年7月1日
2012-2014年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年度改善	2016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1號「公課」	2014年1月1日

適用上述新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對本財務報告未造成重大變動。

(二)尚未採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之影響

依據金管會民國一〇六年七月十四日金管證審字第1060025773號令，公司應自民國一〇七年起全面採用經金管會認可並於民國一〇七年生效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相關新發布、修正及修訂之準則及解釋彙列如下：

<u>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u>	<u>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u>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2號之修正「股份基礎給付交易之分類及衡量」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之修正「於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保險合約』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之適用」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金融工具」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之收入」	2018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7號之修正「揭露倡議」	2017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2號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2017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40號之修正「投資性不動產之轉列」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2014-2016週期之年度改善：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2號之修正	2017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號之修正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	2018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2號「外幣交易與預收(付)對價」	2018年1月1日

除下列項目外，適用上述新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將不致對合併財務報告造成重大變動。造成重大變動者之性質及影響說明如下：

1.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金融工具」

該準則將取代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金融工具：認列與衡量」，修正金融工具之分類與衡量、減損及避險會計。

安聯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1) 金融資產之分類及衡量

該準則包含金融資產之新分類及衡量方法，其反映管理該金融資產之經營模式及現金流量特性。該準則主要將金融資產分類為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及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三類，並刪除現行準則下持有至到期日、放款及應收款及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分類。依該準則，混合合約包含之主契約若屬該準則範圍內之金融資產，則不拆分嵌入之衍生工具，而係評估整體混合金融工具之分類。另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對於不具活絡市場報價且公允價值因而無法可靠衡量之無報價權益工具投資（及此類工具之衍生工具）之衡量規定具有一項例外，此類金融工具係按成本衡量；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刪除該項例外，規定所有權益工具（及其衍生工具）應按公允價值衡量。

本公司評估認為若適用新分類規定，將不會對應收帳款、債務工具投資及以公允價值為基礎管理之權益工具投資之會計處理造成重大影響。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分類為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之權益工具公允價值1,174,198千元，於初始採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時，目前預定將其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後續公允價值之利益及損失係認列為損益。本公司預估上述改變可能使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其他權益項目及保留盈餘分別減少132,828千元及增加145,972千元。

(2) 金融資產及合約資產之減損

該準則以前瞻性之預期信用損失模式取代現行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九號已發生減損損失模式，預期信用損失係以機率加權為基礎決定，經濟因素改變如何影響該損失需要相當的判斷。

預期信用損失模式適用於按攤銷後成本衡量、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除權益工具投資外)及合約資產。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下，係依下列基礎衡量金融資產之減損損失：

- 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金融工具於報導日後十二個月內可能違約事項所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及
- 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金融工具預期存續期間所有可能違約事項產生之預期信用損失。

若金融工具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已顯著增加，則適用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衡量減損；若未顯著增加，則適用十二個月預期信用損失衡量減損。企業若判定金融工具於報導日之信用風險低，得假設該金融資產自原始認列後信用風險未顯著增加，然而，不具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及合約資產，係按存續期間預期信用損失方法衡量，此外，本公司亦選擇以此方式衡量具重大財務組成部分之應收帳款和合約資產。

安聯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認為屬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減損模式範圍內之資產，減損損失可能會增加且變得更加波動，本公司預估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可能導致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之備抵損失增加0千元，其他權益項目增加16,489千元，保留盈餘減少16,489千元。

(3) 揭露

該準則包含大量之新揭露規定，尤其有關避險會計、信用風險及預期信用損失之揭露。本公司之評估包括從現有內部流程分析資料有差異之處，及規劃對系統及內部控制進行修改以擷取所需資料。

(4) 過渡處理

除下列項目外，通常係追溯適用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九號：

- 本公司預計採用分類及衡量（包括減損）改變之豁免，無須重編以前期間之比較資訊。因採用該準則造成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帳面金額之差額，通常將調整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之保留盈餘及其他權益項目。
- 下列事項係以初次適用日存在之事實及情況為基礎評估：
 - 判定金融資產係以何種經營模式持有。
 - 先前指定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指定及撤銷。
 - 部分非持有供交易之權益工具投資作透過其他綜合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指定。

2. 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二號之修正「未實現損失之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認列」

修正條文闡明符合特定條件之情況下，將對未實現損失認列遞延所得稅資產，並釐清「未來課稅所得」之計算方式。

本公司預估上述修正可能改變遞延所得稅資產之衡量，惟影響金額尚待進一步分析。

惟上述採用新公報之預估影響情形可能因將來環境或狀況改變而變更。

(三) 金管會尚未認可之新發布及修訂準則及解釋

下表彙列國際會計準則理事會(以下簡稱理事會)已發布及修訂但尚未經金管會認可之準則及解釋。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理事會發布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0號及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投資者與其關聯企業或合資間之資產出售或投入」	尚待理事會決定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租賃」	201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保險合約」	2021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解釋第23號「具不確定性之所得稅處理」	2019年1月1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9號之修正「具有負補償之提前還款特性」	2019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28號之修正「對關聯企業及合資之長期權益」	2019年1月1日

安聯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新發布／修正／修訂準則及解釋		理事會發布 之生效日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2015-2017週期之年度改善		2019年1月1日
國際會計準則第19號之修正「計畫修正、縮減或清償」		2019年1月1日

對本公司可能攸關者如下：

發布日	新發布或修訂準則	主要修訂內容
2016.1.13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6號 「租賃」	<p>新準則將租賃之會計處理修正如下：</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承租人所簽訂符合租賃定義之所有合約均應於資產負債表認列使用權資產及租賃負債。租賃期間內租賃費用則係以使用權資產折舊金額加計租賃負債之利息攤提金額衡量。 出租人所簽訂符合租賃定義之合約則應分類為營業租賃及融資租賃，其會計處理與國際會計準則第17號「租賃」類似。
2016.5.18	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17號 「保險合約」	<p>新準則建立所發行之保險合約之認列、衡量、表達及揭露原則，其主要規範如下：</p> <ul style="list-style-type: none"> 認列：應於合約群組之保障期間開始日、群組中保單持有人第一筆付款到期日及該群組成為虧損性合約時，其中最早之時點起認列所發行之保險合約群組。 衡量：原始認列時，應按履約現金流量及合約服務邊際之合計數衡量保險合約群組。於後續衡量，應更新未來現金流量、折現率及對非財務風險之風險調整之假設。 表達及揭露：保險收入之表達係根據提供服務之型態，保險收入及保險服務費用應排除任何投資組成部分。

本公司現正持續評估上述準則及解釋對本公司財務狀況與經營結果之影響，相關影響待評估完成時予以揭露。

四、重大會計政策之彙總說明

本財務報告所採用之重大會計政策彙總說明如下。下列會計政策已一致適用於本財務報告之所有表達期間。

安聯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一) 遵循聲明

本財務報告係依照保險業財務報告編製準則(以下簡稱「編製準則」)。本財務報告包括依照編製準則及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國際會計準則、解釋及解釋公告(以下簡稱「金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所編製之整份財務報告應揭露之全部必要資訊。

(二) 編製基礎

1. 衡量基礎

除下列資產負債表之重要項目外，本財務報告係依歷史成本為基礎編製：

- (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包括衍生性金融工具)；
- (2) 依公允價值衡量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 (3) 確定福利資產，係依退休基金資產加計未認列前期服務成本與未認列精算損失，減除未認列精算利益與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淨額認列；
- (4) 再保險準備資產、保險負債及具金融商品性質之保險契約準備，係依「保險業各種準備金提存辦法」計列。

2. 功能性貨幣及表達貨幣

本公司係以各營運所處主要經濟環境之貨幣為其功能性貨幣。本財務報告係以本公司之功能性貨幣，新台幣表達。所有以新台幣表達之財務資訊均以新台幣千元為單位。

(三) 外幣

1. 外幣交易

本公司以新台幣記帳。非衍生性商品之外幣交易依交易日之即期匯率入帳；資產負債表日之外幣貨幣性資產或負債，依當日之即期匯率換算，產生之兌換差額列為當期損益。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按交易日之歷史匯率衡量；但以公允價值衡量之外幣非貨幣性資產或負債，則按資產負債表日即期匯率換算，如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為當期損益者，兌換差額認列為當期損益；如屬公允價值變動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者，兌換差額則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

2. 國外營運機構

國外營運機構之資產及負債，係依報導日之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除高度通貨膨脹經濟者外，收益及費損項目係依交易日匯率換算為功能性貨幣，所產生之兌換差額均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

(四) 資產與負債區分流動與非流動之分類標準

本公司以人身保險業務為主要業務，因保險業之營業週期與循環期間長短依保險契約性質及保險理賠處理存續期間不同而未有明確之劃分標準，故未將資產及負債科目區分為流動或非流動項目，而另依其相對流動性之順序排列，並揭露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回收或償付之總金額，及超過十二個月後回收或償付之總金額。

安聯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五)現金及約當現金

約當現金係指可隨時轉換成定額現金且價值變動風險甚小之短期並具高度流動性之投資。定期存款符合前述定義且持有目的係滿足短期現金承諾而非投資或其他目的者，列報於約當現金。

(六)金融工具

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係於本公司成為該金融工具合約條款之一方時認列。

1.金融資產(負債)

本公司之金融資產(負債)分類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放款及應收款。

(1)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負債)

包括以交易為目的及原始認列時指定以公允價值衡量且公允價值變動列為損益等兩類。

以交易為目的之金融資產(負債)係因其取得或發生之主要目的為短期內出售或再買回。本公司所持有之衍生性商品，除被指定且為有效避險工具外，餘應歸類為此類金融資產(負債)。

本公司所持有之金融資產若屬混合商品，其所嵌入之衍生性金融商品之經濟特性及風險與主契約之經濟特性及風險非緊密關聯，並符合衍生性商品之定義者，得於原始認列時將混合商品指定為以公允價值衡量且公允價值變動列入損益之金融資產。

此類金融資產於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衡量，交易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後續評價按公允價值衡量，再衡量產生之利益或損失（包含相關股利收入及利息收入）認列為損益。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2)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係以公允價值評價且其價值變動減除所得稅影響數後之淨額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累積之利益或損失於備供出售金融資產除列時，列入當期損益。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備供出售權益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不予迴轉；備供出售債務商品之減損減少金額若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則予以迴轉並認列為當期損益。

債券投資之利息收入係列報營業收入項下之利息收入。

安聯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3)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此類金融資產係本公司有積極意圖及能力持有至到期日之債務證券。原始認列時係按公允價值加計直接可歸屬之交易成本衡量；後續評價採有效利率法以攤銷後成本減除減損損失衡量。依交易慣例購買或出售金融資產時，採用交易日會計處理。

利息收入係列報營業收入項下之利息收入。

(4)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

本公司對其未具重大影響力且無法可靠衡量公允價值之權益商品投資，以原始認列之成本衡量。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認列減損損失，此減損金額不予迴轉。

(5)放款及應收款

放款包括壽險貸款、墊繳保費及擔保放款，其中壽險貸款係以保單為質之放款，墊繳保費係依照保險契約之規定，代為墊繳之保險費，擔保放款包括以不動產、動產或有價證券質押之放款及催收款項。放款係依流通在外之本金入帳，不計入尚未賺得之收益，期末應計息按權責發生基礎估列。

積欠本金或利息超過清償期三個月，或雖未超過三個月，惟已向主、從債務人訴追或處分擔保品者，列入逾期放款項下。

逾期放款於清償期屆滿後六個月內或有直接證據顯示貸款戶償還財力不足時轉入催收款項。本金連同利息經轉入催收款項者，對內即停止計提應收利息，對外債權照常計息，並仍作備忘紀錄。停止計提應收利息期間之利息，於收現時認列收入。

(6)金融資產減損

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於每個報導日評估減損。當有客觀證據顯示，因金融資產原始認列後發生之單一或多項事件，致使該資產之估計未來現金流量受損失者，該金融資產即已發生減損。

金融資產減損之客觀證據包括發行人或債務人之重大財務困難、違約（如利息或本金支付之延滯或不償付）、債務人將進入破產或其他財務重整之可能性大增，及由於財務困難而使該金融資產之活絡市場消失等。此外，備供出售權益投資之公允價值大幅或持久性下跌至低於其成本時，亦屬客觀之減損證據。

本公司評估原始產生之放款及應收款之減損，首先評估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是否存在客觀證據，顯示重大個別金融資產發生減損，以及非屬重大之個別金融資產單獨或共同發生減損。若評估個別金融資產無減損之客觀證據，須再將其納入一組類似信用風險特徵之金融資產，並評估該組資產是否發生減損。個別評估減損並已認列或持續認列減損損失之金融資產，無須以前述方式評估減損。

安聯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對以攤銷後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若有減損之客觀證據，則應認列減損損失或呆帳費用。減損金額為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與其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採原始有效利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金融資產之帳面金額係藉由(直接以)備抵帳戶調降之，減損金額應列為當期損益。於決定減損金額時，預期未來現金流量之估計係包括擔保品之可回收金額。若後續期間減損金額減少，而該減少明顯與認列減損後發生之事件有關(例如債務人之信用等級改善)，則先前認列之金融資產減損金額應直接或藉由調整備抵帳戶迴轉，但該迴轉不應使金融資產帳面金額大於未認列減損情況下之攤銷後成本。迴轉之金額應認列為當期損益。

除前述評估外，本公司另依「保險業資產評估及逾期放款催收款呆帳處理辦法」之規定，將放款資產分類為第一類：正常之放款資產、第二類：應予注意、第三類：可望收回、第四類：收回困難及第五類：收回無望者，按其債權餘額確實評估提足備抵呆帳金額，前述規範為各類放款備抵評價之最低提列標準，並不得低於下列各項標準：

- A. 第一類放款資產扣除壽險貸款、墊繳保費及對於我國政府機關之債權餘額後之百分之零點五、第二類放款資產債權餘額之百分之二、第三類放款資產債權餘額之百分之十、第四類放款資產債權餘額之百分之五十及第五類放款資產債權餘額全部之和。
- B. 第一類至第五類放款資產扣除壽險貸款、墊繳保費及對於我國政府機關之債權餘額後全部之和之百分之一。
- C. 逾期放款及催收款已無擔保部分之合計數。
- D. 為強化保險業對特定放款資產損失承擔能力，依金管保財字第10402506096號保險業辦理購置住宅加計修繕貸款及建築貸款並扣除自民國一〇〇年一月一日起新增之政策性貸款餘額後，其備抵呆帳提存率應至少達百分之一點五，並於民國一〇五年底前提足。備抵呆帳金額之提列係前述兩種方式較高者認列。

以成本衡量之金融資產，認列之減損損失金額係該資產之帳面金額與估計未來現金流量按該金融資產之相似資產市場報酬率折現之現值間之差額。該減損損失於後續期間不得迴轉。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發生減損時，原先已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累計利益與損失金額將重分類為損益。備供出售權益工具原先認列於損益之減損損失不得迴轉並認列為損益。任何認列減損損失後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係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並累積於其他權益項目之項下。備供出售債務工具之公允價值回升金額若能客觀地連結至減損損失認列於損益後發生之事項，則予以迴轉並認列為損益。

(7) 金融資產及負債之互抵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僅於本公司有法定權利進行互抵及有意圖以淨額交割或同時實現資產及清償負債時，方予以互抵並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安聯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七)概括承受

本公司依概括承受基準日移轉對價之公允價值，減除所取得之可辨認資產及承擔之負債之淨額(通常為公允價值)來衡量商譽。若減除後之餘額為負數，則本公司重新評估是否已正確辨認所有取得之資產及承擔之負債後，始將廉價購買利益認列於損益。

若概括承受之原始會計處理於合併交易發生之報導期間結束日前尚未完成，本公司得對於尚未完成會計處理項目以暫定金額報導，該暫定金額於衡量期間內應予以追溯調整之。以反映於衡量期間所取得有關於收購日已存在事實與情況之新資訊。衡量期間自收購日起不超過一年。

概括承受相關之交易成本均應於發生時立即認列為本公司之費用。

(八)再保險準備資產

本公司為分散巨額風險，爰依業務需要及中華民國保險法規、保險業辦理再保險分出分入及其他危險分散機制管理辦法及其他相關法規辦理再保險業務。

分出再保險業務所產生之再保費支出及再保佣金收入，應攤回再保賠款與給付與應付再保往來款項，係與相關保險合約之收益或費損於同一期間認列；因持有再保險合約之淨權利包括再保險準備資產、應攤回再保賠款與給付與淨應收再保往來款項，係按所簽訂之再保險合約及與相關保險合約負債認列方法一致；再保險合約之資產或負債及收益或費損，與相關保險負債及相關保險合約之費損或收益不予以抵銷。

本公司定期評估再保險淨權利，就存在客觀證據顯示再保險原始認列後所發生之事件，將導致本公司可能無法收回合約條款規定之所有應收金額，且上述事件對可從再保險人收回金額之影響得以可靠衡量時，本公司就可回收金額低於前揭權利之帳面金額部份認列減損損失，並列於營業費用項下。

另，針對再保險合約之分類，本公司評估其是否移轉顯著保險風險予再保險人，若再保險合約未移轉顯著保險風險時，則該合約以存款會計認列衡量之，因持有該再保險合約所收取或支付之對價認列為金融負債或金融資產，而非收益或費損。

於分出日或資產負債表日屬「保險業辦理再保險分出分入及其他危險分散機制管理辦法」規定之未適格再保險分出業務，本公司依「保險業未適格再保險準備金提存方式」於監理報表提存並於財務報表揭露說明。

(九)保險合約

本公司歸類為保險合約者，係指本公司接受另一方(保單持有人)之顯著保險風險移轉，而同意於未來某特定不確定事件(保險事件)發生致保單持有人受有損害時給予補償之合約。保險風險係指合約持有人移轉予合約發行人之風險中非屬財務風險者。財務風險係指因特定利率、金融商品價格、商品價格、匯率、價格指數、費率指數、信用等級或信用指數或其他變數，於未來變動而產生之風險，前述變數若為非財務變數，該變數須非為合約一方所特有者。保險合約亦可能移轉部分之財務風險。

安聯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對於顯著保險風險之認定，係指於任何保險事件發生時，始導致本公司需支付重大之額外給付，但不包括缺乏商業實質之情況。於原始判斷時，符合保險合約定義者，在所有權利及義務消失或到期前，仍屬保險合約。未移轉顯著保險風險之合約則分類為具金融商品性質之保險契約，具金融商品性質之保險契約若於續後移轉顯著保險風險予本公司時，本公司將其重分類為保險合約。

保險合約及具金融商品性質之保險契約亦可再進一步依其是否具有裁量參與特性而予以分類之。裁量參與特性係指除保證給付外，尚可收取額外給付之合約權利，此類權利同時具有下列特性：

1. 額外給付可能占合約給付總額之比率係屬重大。
2. 依合約規定，額外給付之金額或發放時點係屬本公司之裁量權。
3. 依合約規定，額外給付係基於下列事項之一：
 - 特定合約組合或特定類型合約之績效。
 - 本公司持有特定資產組合之投資報酬。
 - 本公司、基金或其他個體之損益。

嵌入式衍生性商品之經濟特性及風險與主契約之經濟特性及風險並非緊密關聯時，應與主契約分別認列，並以公允價值衡量該嵌入式衍生性商品且將其公允價值變動列為當期損益。惟該嵌入式衍生性商品若符合保險合約之定義，或整體合約係以公允價值衡量且將公允價值變動列為當期損益者，則本公司無須將該嵌入式衍生性商品與該保險合約分別認列。

(十) 租賃

承租人

依租賃條件，當本公司未承擔幾乎所有之所有權風險與報酬者，分類為營業租賃。

營業租賃之租金給付(不包括保險及維護等服務成本)依直線基礎於租賃期間認列為費用。

(十一) 不動產及設備

1. 認列與衡量

不動產及設備之認列及衡量係採成本模式，依成本減除累計折舊與累計減損後之金額衡量。成本包含可直接歸屬於取得資產之支出。為整合相關設備功能而購入之軟體亦資本化為該設備之一部分。

當不動產及設備包含不同組成部分，且相對於該項目之總成本若屬重大而採用不同之折舊率或折舊方法較為合宜時，則視為不動產及設備之單獨項目(主要組成部分)處理。

不動產及設備之處分損益，係由不動產及設備之帳面金額與處分價款之差額決定，並以淨額認列於損益項下。

安聯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2.後續成本

若不動產及設備項目後續支出所預期產生之未來經濟效益很有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金額能可靠衡量，則該支出認列為該項目帳面金額之一部分，被重置部分之帳面金額則予以除列。不動產及設備之日常維修成本於發生時認列為損益。

3.折 舊

折舊係依資產成本減除殘值後按估計耐用年限採直線法計算，並依資產之各別重大組成部分評估，若一組成部分之耐用年限不同於資產之其他部分，則此組成部分應單獨提列折舊。折舊之提列認列為損益。

當期及比較期間之估計耐用年限如下：

- (1)其他設備 3~6年
- (2)租賃權益改良 3~4年

折舊方法、耐用年限及殘值係於每個財務年度結束日加以檢視，若預期值與先前之估計不同時，於必要時適當調整，該變動按會計估計變動規定處理。

(十二)無形資產

本公司所購入之電腦軟體及通路合約原始認列時以成本衡量。續後依減除累計攤銷及累計減損損失後之金額作為帳面金額。

攤銷時以原始取得成本為可攤銷金額，並於已達可供使用狀態開始時，於耐用年限期間以直線法攤銷，攤銷數認列於損益：

- 1.電腦軟體：3年
- 2.通路合約：11年

每年至少於財務年度結束日時評估電腦軟體及通路合約之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攤銷期間及攤銷方法之變動，均視為會計估計變動。

概括承受所取得之收購保單價值，係按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規定，依照保險人對其發行之保險合約之會計政策衡量之負債及取得之保險合約權利和承擔之保險義務之公允價值之差額。攤銷時以概括承受當時之收購保單價值為可攤銷金額，於保單契約有效期間，以收購保單之收益攤銷，攤銷數認列於損益。

(十三)非金融資產減損

本公司於資產負債表日就有減損跡象之資產(商譽以外之個別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估計其可回收金額，就可回收金額低於帳面金額之資產，認列減損損失。商譽以外之資產，於以前年度所認列之累積減損損失，嗣後若已不存在或減少，即予迴轉，增加資產帳面金額至可回收金額，惟不超過資產在未認列減損損失下，減除應提列折舊或攤銷後之數。

安聯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四)分離帳戶保險商品資產

本公司銷售分離帳戶保險商品，要保人所繳保費依約定方式扣除保險人各項費用，並依要保人同意或指定之投資分配方式置於專設帳簿中，專設帳簿資產之價值以評價日當日之公允價值計算，並依相關法令及國際會計準則計算淨資產價值。

依保險業財務報告編製準則規定，專設帳簿之資產及負債，不論是否由保險合約或具金融商品性質之保險契約產生者，皆分別列帳「分離帳戶保險商品資產」及「分離帳戶保險商品負債」項下；專設帳簿之收益及費用，則係指符合國際財務報導準則公報第四號保險合約定義（包括具裁量參與特性之分離帳戶保險商品）之分離帳戶保險商品之各項收益及費用總和，分別帳列「分離帳戶保險商品收益」及「分離帳戶保險商品費用」項下。

(十五)保險負債

本公司保險合約及不論是否具有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商品，其所提存之準備金係依「保險業各種準備金提存辦法」規定辦理之，並經行政院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核可之精算師簽證。另保險合約若包含裁量參與特性及保證要素，本公司係依照保險法令相關規定提存準備金，並將整體合約分類為負債。各項保險準備之提列，除團體短期保險各項準備之提列，應以實收保險費收入與依相關法令規定計算之保險費收入孰高者為計提之基礎外，其餘之提列基礎如下：

1.未滿期保費準備

對於保險期間一年以下尚未屆滿之有效契約、保險期間超過一年之傷害保險，及約定以一年期保險成本方式逐期計算收取費用之投資型保險，係依據各險未到期之危險計算並提列未滿期保費準備，而準備金提存方式由精算人員依各險別特性決定之。

2.賠款準備

(1)對於保險期間一年以下之業務及保險期間超過一年之傷害保險，依下列規定提存賠款準備金：

傷害保險及自中華民國九十九年一月一日起之健康保險及人壽保險，係按險別依其過去理賠經驗及費用，以損失發展三角形法計算賠款準備金，並就已報未付及未報保險賠款提存，其中已報未付保險賠款，應逐案依實際相關資料估算，按險別提存。

(2)對於投資型保險及保險期間超過一年之人壽保險、健康保險及年金保險業務已報未付保險賠款，逐案依實際相關資料估算，按險別提存賠款準備金。

3.責任準備

人壽保險責任準備金以各險報部核准時之生命表及計算責任準備金之預定利率為基礎，依「保險業各種準備金提存辦法」第十二條規定之修正制及各商品報主管機關核准之計算說明所記載之方式計算提列。

安聯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自民國九十二年保單年度起，凡保險單紅利的計算係適用台財保第800484251號函規定之紅利計算公式之有效契約，其當年度因死差損益與利差損益互相抵用而減少之紅利金額，增提列為長期有效契約之責任準備金。

為持續強化有效契約責任準備，本公司自一〇一年度起，依101.1.19金管保財字第10102500530號函規定，將依「保險業各種準備金提存辦法」規定計算得收回之重大事故特別準備金金額，轉入提列為「壽險責任準備-重大事故準備收回」。

4.特別準備

針對保險期間一年以下之自留業務提存之特別準備分為「重大事故特別準備金」及「危險變動特別準備金」，其提存方式如下：

(1)重大事故特別準備：

- A.各險別依主管機關所訂之重大事故特別準備金比率提存。
- B.發生重大事故之實際自留賠款金額超過新台幣三千萬之部分，就重大事故特別準備金沖減之；其沖減金額應報主管機關備查。
- C.重大事故特別準備金提存超過十五年者，得經簽證精算人員評估訂定收回機制並報送主管機關備查辦理。

(2)危險變動特別準備：

- A.各險之實際賠款扣除該險以重大事故特別準備金沖減後之餘額低於預期賠款時，應就其差額之百分之十五提存危險變動特別準備金。
- B.各險之實際賠款扣除該險以重大事故特別準備金沖減後之餘額超過預期賠款時，其超過部份，得就已提存之危險變動特別準備金沖減之。如該險危險變動特別準備不足沖減時，得由其他險別已提存之危險變動特別準備沖減之；其所沖減之險別及金額應報主管機關備查。
- C.各險危險變動特別準備累積提存總額超過其當年度自留滿期保險費之百分之三十時，其超過部分收回以收益處理。

特別準備金之每年新增提存數，應依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二號「所得稅」扣除所得稅後之餘額提列於業主權益項下之特別盈餘公積。另依規定可沖減或收回金額，應依國際會計準則第十二號「所得稅」扣除所得稅後之餘額，得由提存於業主權益項下之特別盈餘公積之特別準備金沖減或收回之。

5.保費不足準備

自民國九十年起訂定之保險期間超過一年之壽險、健康險及年金險契約，其簽發之保險費較依規定計算責任準備金之保險費為低者，應將其未經過繳費期間之保費不足部份提存為保費不足準備金。

另，對於保險期間一年期以下尚未屆滿之有效契約及保險期間超過一年之傷害保險，應評估未來可能發生之賠款與費用，該評估金額如逾提存之未滿期保費準備及未來預期之保費收入，應就其差額按險別提存保費不足準備金。

安聯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6. 負債適足準備

本公司以每一資產負債表日之現時資訊估計保險合約未來現金流量，以評估已認列保險負債是否適足。本公司之負債適足性測試係以公司整體保險合約為測試基礎，並遵守中華民國精算學會所頒布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之精算實務處理準則－合約分類及負債適足性測試」之相關規範。本測試係於每一資產負債表日比較保險負債扣除遞延取得成本及相關無形資產後之淨帳面金額，與保險合約未來現金流量之現時估計數額，若淨帳面金額不足，則將所有不足數額一次提列負債適足準備並認列為當期費損。

上述各項準備金中，責任準備金及保費不足準備金係採預定利率折現計算，負債適足準備金係採現時資訊之最佳估計投資報酬率折現計算，餘未滿期保費準備金、賠款準備金及特別準備金並未採折現方式計算。

(十六) 外匯價格變動準備金

1. 自負債項下之各險種之重大事故特別準備金轉列為外匯價格變動準備金之初始金額應自本制度實施之日起三年內提列特別盈餘公積，除第一年提列金額不得低於稅後初始金額之三分之一外，前二年累計提列金額不得低於稅後初始金額之三分之二。前述提列金額尚應考量本公司因將重大事故特別準備金轉列至外匯價格變動準備金初始金額後，依「保險業各種準備金提存辦法」規定計算而減少收回之金額。
2. 提存額度：當月除以國外投資總額乘以曝險比率再乘以萬分之四點二計算應提存金額外，當月有未避險外幣資產兌換利益時，應以該金額之百分之五十，提存本準備金。
3. 沖抵額度：當月有未避險外幣資產兌換損失時，應以該金額之百分之五十，沖抵本準備金；本準備金每月月底餘額不得低於前一年底累積餘額之百分之二十。前述累積餘額於一〇一年係指本準備金初始金額。
4. 本準備金餘額下降至前一年底累積餘額之百分之二十(以下簡稱沖抵下限)且持續達三個月時，本公司應提高未避險外幣資產兌換利益之提存比率為百分之六十，並至少使本準備金累積餘額回復至沖抵下限之二倍為止。
5. 本準備金之累積上限為當年度年底國外投資總額之百分之九點五。
6. 每年應就因採用本準備金機制所節省之避險成本轉列特別盈餘公積，當年度盈餘不足轉列者，應於以後有盈餘年度補提之，並在三年內至少一次作為盈餘轉增資或彌補虧損。
7. 若當年度有稅後盈餘，應就稅後盈餘之百分之十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但報經主管機關核准者不在此限。

安聯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七)保費收入及保單取得成本之認列

本公司保險合約及具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商品，其首期及續期保費係分別於收款並完成承保手續及屆期收款時認列收入。保單取得成本如佣金費用等，於保險契約生效時，認列為當期費用。

非屬分離帳戶保險商品且被分類為無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商品，其所收取之保險費金額於資產負債表上認列為「具金融商品性質之保險契約準備」。該等保單之取得成本於保險契約生效時，沖減「具金融商品性質之保險契約準備」。

屬分離帳戶保險商品且被分類為無裁量參與特性之金融商品，其所收取之保險費金額，除屬於保險組成要素之金額應認列為保費收入外，餘扣除前置費用或投資管理服務費等收入後之餘額，全數於資產負債表上認列為分離帳戶保險商品負債。服務費於收取時認列為收入，惟本公司對所收取之服務費負有提供未來服務之義務時(例如前置費用)，則將該服務費收入予以遞延至服務提供時，帳列「遞延手續費收入」項下，依服務提供期間之經過比例，按直線法逐期攤銷，其攤銷數帳列「手續費收入」項下。另，該等保單因投資管理服務而支付之增額交易成本包括佣金費用及業績成本等支出，並配合遞延手續費收入之認列而予以遞延認列者，帳列「遞延取得成本」項下，並與遞延手續費收入科目配合，依服務提供期間之經過比例，按直線法逐期攤銷，其攤銷數帳列「其他營業成本」項下。本公司根據人壽保險業會計制度範本所提及之認列原則及計算方式，依商品之設計及比較所收取之手續費收入與所發生之服務成本作為判斷是否須認列遞延手續費收入及遞延取得成本之依據。

(十八)員工福利

1.確定提撥計畫

確定提撥退休金計畫之提撥義務係於員工提供勞務期間內認列為損益項下之員工福利費用。

在確定提撥計畫下，企業據以支付固定提撥予一個單獨個體(一個基金)，且若該基金未持有足夠資產以支付與員工當期及前期服務相關之所有員工福利時，企業不負有支付額外提撥之法定及推定義務。本準則規定當員工提供服務以換取提撥時，企業應認列對確定提撥計畫之提撥金。

2.確定福利計畫

非屬確定提撥計畫之退職福利計畫為確定福利計畫。本公司在確定福利退休金計畫下之淨義務係分別針對各項福利計畫以員工當期或過去服務所賺得之未來福利金額折算為現值計算。折現率係以到期日與本公司淨義務期限接近，且計價幣別與預期支付福利金相同之高品質公司債或政府公債於財務報導日之市場殖利率為主。

安聯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企業淨義務每年由合格精算師以預計單位福利法精算，報導期間結束日確定福利義務之現值，減去計畫資產公允價值，於資產負債表認列為淨確定福利負債。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再衡量數包含精算損益、計畫資產報酬（但不包括包含於淨確定福利負債淨利息之金額）、以及資產上限影響數之任何變動（但不包括包含於淨確定福利負債淨利息之金額）。本公司淨確定福利負債之再衡量數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項下且不得於後續期間重分類至損益，並立即轉認列於保留盈餘項下。

前期服務成本係計畫修正或縮減所產生之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數，應立即認列為損益。

期中期間之退休金係採用前一財務年度結束日依精算決定退休金成本率，以年初至當期期末為基礎計算，並針對該結束日後之重大市場波動，及重大縮減、清償或其他重大一次性事項加以調整。

3.短期員工福利

預期於員工提供相關服務之年度報導期間結束日後十二個月內全部清償者之福利係短期員工福利，係以未折現之基礎衡量，且於提供相關服務時認列為費用。

(十九)所得稅

所得稅費用包括當期及遞延所得稅。除直接認列於權益或其他綜合損益之項目相關者外，當期所得稅及遞延所得稅應認列於損益。

當期所得稅包括當年度課稅所得（損失）按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計算之預計應付所得稅或應收退稅款，及任何對以前年度應付所得稅的調整。

遞延所得稅係以預期資產實現或負債清償當期之稅率衡量，並以報導日之法定稅率或實質性立法稅率為基礎。

另對於未使用之課稅損失及可減除暫時性差異，在很有可能有未來課稅所得可供使用之範圍內，認列為遞延所得稅資產。並於每一報導日予以重評估，就相關所得稅利益非屬很有可能實現之範圍內予以調減。

(二十)每股盈餘

普通股每股盈餘係以本期淨利，除以普通股流通在外加權平均股數計算。因盈餘、資本公積而新增之股份，則採追溯調整計算。若無償配股之基準日在財務報表提出前，亦一併追溯調整。

(廿一)部門資訊

營運部門係本公司之組成單位，從事可能獲取收入並發生費用（包括與本公司內其他組成單位間交易所產生之收入與費用）之經營活動。營運部門之結果定期由本公司之營運決策者覆核，以制定分配予該部門資源之決策，並評估該部門之績效，同時具個別分離之財務資訊。

安聯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廿二)法定保證金

依據保險法之規定，保險業應按實收資本額百分之十五繳存保證金於中央銀行。本公司經主管機關核准以政府公債抵繳。該政府公債，若屬備供出售金融資產，係以公允價值評價且價值變動列為股東權益調整項目；若屬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係以成本調整溢價或折價攤銷為評價基礎，其溢價或折價係按持有期間以利息法攤銷。

五、重大會計判斷、估計及假設不確定性之主要來源

管理階依編制準則編製本財務報告時，必須作出判斷、估計及假設，其將對會計政策之採用及資產、負債、收益及費用之報導金額有所影響。實際結果可能與估計存有差異。

管理當局持續檢視估計及基本假設，會計估計變動於變動期間及受影響之未來期間予以認列。

對於假設及估計之不確定性中，存有重大風險將於次一年度造成重大調整之相關資訊如下：

(一)金融商品之公允價值及減損

1.公允價值

本公司持有若干市場並不活絡之金融商品投資，包括無活絡市場報價之金融商品投資，以及市場因市況(例如市場流動性不高)而不再活絡之金融商品投資。當市場不活絡時，通常沒有或僅有少數可觀察之市場數據可供估算衡量金融商品投資之公允價值。決定一項金融商品投資是否存在活絡市場需要管理階層進行判斷。

若本公司某項金融商品投資的市場並不活絡，其公允價值係採用評價技術決定。當價格可自獨立來源公開獲取時，會予以優先採用。但整體而言，會選擇評價來源及/或評價方法，以獲得一種公允價值之決定方法，而該方法可以反應資產負債表日市場參與雙方據以進行常規交易之價格。評價方法包括使用近期公平進行之交易、參照其他基本相同的工具、折現現金流量分析等，亦可能包括與各個變數(如信用風險及利率)相關之若干假設。另公允價值亦反映對信用風險(自身與交易對手之風險)之考量。使用不同之評價技術或輸入值假設可能導致公允價值估算結果存有重大差異。

以上各金融工具公允價值之估計，請詳附註六(廿二)財務風險管理中有關金融工具之公允價值內容說明。

2.減損

有價證券

考量備供出售證券是否存有減損跡象，需要管理階層進行判斷。本公司考量之因素包括：

- (1)金融商品投資之公允價值下跌幅度是否重大。
- (2)公允價值大幅下跌是否意味著發生會導致減損預期未來現金流量顯著減少之信用違約事件。
- (3)攤銷成本超過公允價值之存續期間及幅度。

安聯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4)發行人之財務狀況及前景或表明投資可能已經減損之其他可觀察情況。

(二)保險負債

本公司於衡量保險負債時，係依據「保險業各種準備金提存辦法」。

壽險責任準備金之計提採用鎖定成本(lock-in)假設，亦即按發單當時的準備金提存利率計提之，並未依現時市場利率提存準備金。

未滿期保費準備係依各險別未到期之危險計算之，而準備金提存方式係由精算人員依各險別特性決定之。

賠款準備金係以損失三角形法估列之。其主要假設為損失發展因子及預期賠款率，從而得出最終賠付成本。各險之損失發展因子及預期賠款率係以本公司之歷史賠款經驗為基礎，並考慮費率、理賠管理等公司政策之調整。

負債適足準備之估算係遵守中華民國精算學會所頒布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四號之精算實務處理準則—合約分類及負債適足性測試」之規範。本公司評估負債適足準備時，對於保險合約未來現金流量之現時估計數，係依據本公司對於未來保險給付、保費收入及相關費用等之合理估計。請詳附註六(十五)之說明。

上述負債評估過程中所運用之專業判斷將會影響財務報表中有關保險負債淨變動，以及保險負債認列金額。

六、重要會計項目之說明

(一)現金及約當現金

	106.12.31	105.12.31
現金	\$ 1,970	1,900
活期存款及支票存款	4,089,795	4,705,543
定期存款	230,000	2,944,987
附賣回債券及票券	2,170,034	3,997,585
	\$ 6,491,799	11,650,015

本公司係依據銀行定期存款原始投資日至到期日之期間長短以及公司短期資金運用意圖，判斷銀行定期存款之分類，屬三個月以內之銀行定期存款列於約當現金，超過三個月以上者則列於其他金融資產6,323,409千元。

本公司金融資產及負債之利率風險及敏感度分析之揭露請詳附註六(廿二)。

安聯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金融商品

1.各類金融商品明細如下：

	<u>106.12.31</u>	<u>105.12.31</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遠期外匯	\$ 9,524	16,549
換匯交易	9,691	-
嵌入式衍生性商品	-	243,421
換匯換利	277,965	102,320
系列公債	5,658	5,816
	<u>\$ 302,838</u>	<u>368,106</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換匯換利	\$ 15,277	324,777
換匯交易	-	25,234
遠期外匯	-	3,722
	<u>\$ 15,277</u>	<u>353,733</u>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普通股	\$ 1,095,187	1,735,299
基金	79,011	91,509
政府債	24,748,438	16,547,389
金融債	3,792,400	5,658,797
公司債	21,000,239	17,798,155
減：抵繳存出保證金	(1,430,786)	(998,488)
	<u>\$ 49,284,489</u>	<u>40,832,661</u>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政府債	\$ 163,362	164,963
金融債	-	400,000
	<u>\$ 163,362</u>	<u>564,963</u>

- (1)本公司承作國外匯率結構債，嵌入匯率結構商品之衍生性商品因經濟特性及風險與主契約非緊密關聯，應與主契約分別認列，本公司將該嵌入式衍生性金融商品分離評價認列為以公允價值衡量且公允價值變動認列為損益之金融資產，並以公允價值評價，有關嵌入式衍生性金融商品之資訊請詳附註六(二)2。
- (2)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衍生性金融商品資訊請參見附註六(二)2。
- (3)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針對非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各類金融資產進行減損評估，並無減損之情事。
- (4)本公司已於附註六(廿二)揭露與金融商品相關之信用、貨幣及利率曝險。

安聯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2. 衍生性金融商品

本公司持有之衍生性金融商品明細如下：

項 目	106.12.31		105.12.31	
	帳面金額	名目本金	帳面金額	名目本金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資產：				
遠期外匯	\$ 9,524	USD 18,000	16,549	USD 10,000
換匯交易	9,691	USD 30,500	-	-
換匯換利	-	-	12,331	EUR 11,500
換匯換利	277,965	USD 69,874	89,989	USD 29,874
嵌入式衍生性商品	-	-	243,421	-
	<u>\$ 297,180</u>		<u>362,290</u>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				
融負債：				
遠期外匯	\$ -	-	3,722	USD 8,000
換匯交易	-	-	25,234	USD 30,600
換匯換利	12,848	USD 20,000	324,777	USD 105,000
換匯換利	2,429	EUR 11,500	-	-
	<u>\$ 15,277</u>		<u>353,733</u>	

本公司承作之換匯合約、遠期外匯及嵌入式衍生性商品等衍生性金融商品，主要係為減少部份外幣資產因匯率變動產生之風險，因不符合避險會計之條件，故視為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及負債。本公司所承作之衍生性金融商品因公允價值變動而認列之評價損益之明細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評價利益	<u>\$ 273,346</u>	<u>456,924</u>

(三) 應收款項

	106.12.31	105.12.31
應收票據	\$ 31,674	12,945
應收保費收入	86,138	95,200
應收利息	827,691	687,824
其他應收款	321,915	299,864
減：備抵呆帳－其他應收款	(1,812)	(1,213)
	<u>\$ 1,265,606</u>	<u>1,094,620</u>

1. 截至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上述應收款項中屬催收款項之金額分別為1,961千元及2,060千元，並已分別計提備抵呆帳1,806千元及1,203千元。

安聯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2.本公司應收款項之帳齡分析如下：

	<u>106.12.31</u>	<u>105.12.31</u>
未逾期	\$ 1,265,433	1,093,706
90天以下	25	300
90天以上	<u>1,960</u>	<u>1,827</u>
	<u>\$ 1,267,418</u>	<u>1,095,833</u>

(四)放款

	<u>106.12.31</u>		<u>105.12.31</u>	
	<u>正常放款</u>	<u>逾期放款</u>	<u>正常放款</u>	<u>逾期放款</u>
壽險貸款	\$ 7,271,808	-	4,436,516	-
墊繳保費	367,051	-	330,591	-
擔保放款	<u>345</u>	<u>822</u>	<u>526</u>	<u>975</u>
	7,639,204	822	4,767,633	975
減：備抵呆帳	<u>(9)</u>	<u>(82)</u>	<u>(4)</u>	<u>(88)</u>
	<u>\$ 7,639,195</u>	<u>740</u>	<u>4,767,629</u>	<u>887</u>

(五)備抵呆帳

備抵呆帳之提列與沖銷明細如下：

	<u>106年度</u>			
	<u>放款 之潛在風險</u>	<u>應收款項 無法收回風險</u>	<u>其他催收款 無法收回風險</u>	<u>合計</u>
期初餘額	\$ 92	-	1,213	1,305
本期提列(迴轉)呆帳費用	(1)	-	659	658
本期沖銷	-	-	(60)	(60)
期末餘額	<u>\$ 91</u>	<u>-</u>	<u>1,812</u>	<u>1,903</u>

	<u>105年度</u>			
	<u>放款 之潛在風險</u>	<u>應收款項 無法收回風險</u>	<u>其他催收款 無法收回風險</u>	<u>合計</u>
期初餘額	\$ 98	-	4,614	4,712
本期提列(迴轉)呆帳費用	(6)	-	1,061	1,055
本期沖銷	-	-	(4,462)	(4,462)
期末餘額	<u>\$ 92</u>	<u>-</u>	<u>1,213</u>	<u>1,305</u>

安聯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六)再保險合約資產

再保險合約資產其明細如下：

	<u>106.12.31</u>	<u>105.12.31</u>
應攤回再保賠款與給付	\$ 127,436	93,179
應收再保往來款項	<u>79,875</u>	<u>22,034</u>
	<u>207,311</u>	<u>115,213</u>
再保險準備資產：		
分出未滿期保費準備	81,499	69,756
分出賠款準備	<u>40,203</u>	<u>33,014</u>
	<u>121,702</u>	<u>102,770</u>
	<u>\$ 329,013</u>	<u>217,983</u>

(七)不動產及設備

不動產及設備之成本及折舊變動明細如下：

	<u>電腦設備</u>	<u>生財器具</u>	<u>交 通 運輸設備</u>	<u>租賃權益 改良</u>	<u>通 訊</u>	<u>其他辦公 設 備</u>	<u>總 計</u>
成本：							
民國106年1月1日餘額	\$ 146,543	8,452	-	16,119	27,500	2,527	201,141
本期增添及其他	31,186	4,836	1,890	17,860	4,468	176	60,416
處分及報廢	<u>(69,332)</u>	<u>(5,677)</u>	<u>-</u>	<u>(6,646)</u>	<u>(10,867)</u>	<u>(783)</u>	<u>(93,305)</u>
民國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108,397</u>	<u>7,611</u>	<u>1,890</u>	<u>27,333</u>	<u>21,101</u>	<u>1,920</u>	<u>168,252</u>
民國105年1月1日餘額	\$ 153,017	8,428	-	18,038	27,504	2,656	209,643
本期增添及其他	21,704	258	-	374	1,778	-	24,114
處分及報廢	<u>(28,178)</u>	<u>(234)</u>	<u>-</u>	<u>(2,293)</u>	<u>(1,782)</u>	<u>(129)</u>	<u>(32,616)</u>
民國105年12月31日餘額	<u>\$ 146,543</u>	<u>8,452</u>	<u>-</u>	<u>16,119</u>	<u>27,500</u>	<u>2,527</u>	<u>201,141</u>
折舊：							
民國106年1月1日餘額	\$ 85,820	6,230	-	9,802	16,565	1,981	120,398
本年度折舊	33,014	1,191	262	5,050	4,001	388	43,906
處分及報廢	<u>(69,332)</u>	<u>(5,631)</u>	<u>-</u>	<u>(6,185)</u>	<u>(10,867)</u>	<u>(783)</u>	<u>(92,798)</u>
民國106年12月31日餘額	<u>\$ 49,502</u>	<u>1,790</u>	<u>262</u>	<u>8,667</u>	<u>9,699</u>	<u>1,586</u>	<u>71,506</u>
民國105年1月1日餘額	\$ 79,016	5,530	-	7,871	13,697	1,700	107,814
本年度折舊	34,982	934	-	4,224	4,650	410	45,200
處分及報廢	<u>(28,178)</u>	<u>(234)</u>	<u>-</u>	<u>(2,293)</u>	<u>(1,782)</u>	<u>(129)</u>	<u>(32,616)</u>
民國105年12月31日餘額	<u>\$ 85,820</u>	<u>6,230</u>	<u>-</u>	<u>9,802</u>	<u>16,565</u>	<u>1,981</u>	<u>120,398</u>
帳面金額：							
民國106年12月31日	<u>\$ 58,895</u>	<u>5,821</u>	<u>1,628</u>	<u>18,666</u>	<u>11,402</u>	<u>334</u>	<u>96,746</u>
民國105年1月1日	<u>\$ 74,001</u>	<u>2,898</u>	<u>-</u>	<u>10,167</u>	<u>13,807</u>	<u>956</u>	<u>101,829</u>
民國105年12月31日	<u>\$ 60,723</u>	<u>2,222</u>	<u>-</u>	<u>6,317</u>	<u>10,935</u>	<u>546</u>	<u>80,743</u>

安聯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八)無形資產

無形資產之成本及攤銷明細如下：

	106年度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數	本期減少數	期末餘額
電腦軟體成本	\$ 36,860	23,751	(26,352)	34,259
通路合約	418,749	-	(59,822)	358,927
收購保單價值	360,520	-	(35,635)	324,885
	<u>\$ 816,129</u>	<u>23,751</u>	<u>(121,809)</u>	<u>718,071</u>

	105年度			
	期初餘額	本期增加數	本期減少數	期末餘額
電腦軟體成本	\$ 38,085	19,078	(20,303)	36,860
通路合約	478,570	-	(59,821)	418,749
收購保單價值	400,110	-	(39,590)	360,520
	<u>\$ 916,765</u>	<u>19,078</u>	<u>(119,714)</u>	<u>816,129</u>

認列之攤銷及減損

	106年度	105年度
管理費用	<u>\$ 121,809</u>	<u>119,714</u>

(九)其他資產

	106.12.31	105.12.31
預付款項	\$ 44,833	51,446
存出保證金	1,458,145	1,367,767
分離帳戶保費收入	1,618,703	839,340
應收分離帳戶款項	497,033	166,291
其他資產－其他	7,810	2,654
	<u>\$ 3,626,524</u>	<u>2,427,498</u>

(十)分離帳戶保險商品

本公司分離帳戶保險商品相關資產負債科目餘額明細如下：

	106.12.31	105.12.31
分離帳戶保險商品資產：		
銀行存款	\$ 6,399,584	7,905,121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243,331,899	209,330,999
	<u>\$ 249,731,483</u>	<u>217,236,120</u>

安聯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u>106.12.31</u>	<u>105.12.31</u>
分離帳戶保險商品負債：		
分離帳戶調整負債	\$ 831,158	896,209
分離帳戶保險價值準備－保險合約	196,392,200	168,533,770
分離帳戶保險價值準備－投資合約	52,011,092	47,639,850
其他應付款	<u>497,033</u>	<u>166,291</u>
	<u>\$ 249,731,483</u>	<u>217,236,120</u>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分離帳戶保險商品收益：		
保費收入	\$ 51,357,507	33,170,952
投資利益	76,080	354,319
其他	<u>93,200</u>	<u>95,535</u>
	<u>\$ 51,526,787</u>	<u>33,620,806</u>
分離帳戶保險商品費用：		
保險賠款與給付	\$ 30,639,974	21,324,109
分離帳戶保險價值準備淨變動	17,746,168	9,576,049
管理費支出	<u>3,140,645</u>	<u>2,720,648</u>
	<u>\$ 51,526,787</u>	<u>33,620,806</u>

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因投資型保險商品自交易對手取得之銷售獎金或折讓計1,642,278千元及1,332,248千元，帳列手續費收入項下。

(十一)應付款項

	<u>106.12.31</u>	<u>105.12.31</u>
保單應付款－理賠給付等	\$ 815,336	508,763
應付年獎	293,003	310,314
應付佣金	907,640	489,343
應付再保往來款項	45,902	45,133
應付投資交易款	7,414	56,845
其他	<u>1,306,053</u>	<u>681,628</u>
	<u>\$ 3,375,348</u>	<u>2,092,026</u>

(十二)所得稅

本公司所得稅利益明細如下：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當期所得稅費用	\$ 65,416	28,362
遞延所得稅利益	<u>(201,605)</u>	<u>(52,054)</u>
所得稅利益	<u>\$ (136,189)</u>	<u>(23,692)</u>

安聯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下的所得稅利益明細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評價損益	\$ <u>(114,217)</u>	<u>11,493</u>

本公司所得稅利益與稅前淨利之調節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稅前淨損	\$ <u>(748,502)</u>	<u>(150,178)</u>
依本公司所在地國內稅率計算之所得稅利益	\$ (127,245)	(25,530)
不可扣抵之費用	163	332
免稅所得	(72,786)	(24,776)
所得基本稅額	49,565	11,465
其他	<u>14,114</u>	<u>14,817</u>
	\$ <u>(136,189)</u>	<u>(23,692)</u>

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遞延所得稅資產及負債之變動如下：

	備供出售金 融資產未實 現評價損益	金融資產 評價利益	收 購 保單價值	其 他	合 計
遞延所得稅負債：					
民國106年1月1日餘額	\$ 45,425	2,713	61,288	92,922	202,348
認列於損益表	-	48,556	(6,058)	(89,160)	(46,662)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114,217</u>	-	-	-	<u>114,217</u>
民國106年12月31日餘額	\$ <u>159,642</u>	<u>51,269</u>	<u>55,230</u>	<u>3,762</u>	<u>269,903</u>
民國105年1月1日餘額	\$ 56,918	-	68,019	197,248	322,185
認列於損益表	-	2,713	(6,731)	(104,326)	(108,344)
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	<u>(11,493)</u>	-	-	-	<u>(11,493)</u>
民國105年12月31日餘額	\$ <u>45,425</u>	<u>2,713</u>	<u>61,288</u>	<u>92,922</u>	<u>202,348</u>

	未實現匯兌 損失	金融資產 評價損失	彌補虧損	其 他	合 計
遞延所得稅資產：					
民國106年1月1日餘額	\$ -	-	459,355	68,424	527,779
認列於損益表	<u>138,229</u>	-	(93,674)	110,388	<u>154,943</u>
民國106年12月31日餘額	\$ <u>138,229</u>	<u>-</u>	<u>365,681</u>	<u>178,812</u>	<u>682,722</u>
民國105年1月1日餘額	\$ -	75,253	476,723	32,093	584,069
認列於損益表	-	(75,253)	(17,368)	36,331	(56,290)
民國105年12月31日餘額	\$ <u>-</u>	<u>-</u>	<u>459,355</u>	<u>68,424</u>	<u>527,779</u>

本公司兩稅合一相關資訊如下：

	106.12.31	105.12.31
屬民國八十七年度以後之未分配盈餘	(註)	\$ <u>(2,414,111)</u>
可扣抵稅額帳戶餘額	(註)	\$ <u>489,274</u>

安聯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上表所列示之未分配盈餘，包括各期比較資訊，均係依據保險業財務報告編製準則及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認可之國際財務報導準則規定辦理之金額。

	106年度(預計)	105年度(實際)
對中華民國居住者盈餘分配之稅額扣抵比率	(註)	- %

前述兩稅合一相關資訊係依據財政部民國一〇二年十月十七日台財稅第10204562810號函規定處理之金額。

註：總統府已於民國一〇七年二月七日頒布所得稅法修正案自民國一〇七年一月一日起取消股東可扣抵稅額帳戶之設置、記載、計算及分配。

本公司營利事業所得稅結算申報，已奉稽徵機關核定至民國一〇四年度。

(十三)營業租賃

不可取消之營業租賃的應付租金付款情形如下：

	106.12.31	105.12.31
一年內	\$ 103,512	57,387
一年至十年	132,055	28,716
	\$ 235,567	86,103

本公司以營業租賃承租辦公室。租賃期間通常為一至十年，並附有於租期屆滿之續租權。

營業租賃列報於損益之費用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 101,505	99,961

(十四)保險負債

	106.12.31	105.12.31
未滿期保費準備	\$ 366,547	326,443
賠款準備	157,174	132,317
責任準備	60,401,647	52,669,379
保費不足準備	63,025	63,188
	60,988,393	53,191,327
分出未滿期保費準備	81,499	69,756
分出賠款準備	40,203	33,014
小計	121,702	102,770
合計	\$ 60,866,691	53,088,557

安聯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之保險合約其各項準備變動調節如下：

1.未滿期保費準備明細：

	106.12.31		
	<u>保險合約</u>	<u>具裁量參與 特性之金融商品</u>	<u>合 計</u>
個人壽險	\$ 3,513	-	3,513
個人傷害險	118,089	-	118,089
個人健康險	198,253	-	198,253
投資型保險	<u>46,692</u>	<u>-</u>	<u>46,692</u>
合 計	<u>366,547</u>	<u>-</u>	<u>366,547</u>
減：分出未滿期保費準備			
個人壽險	951	-	951
個人傷害險	11,709	-	11,709
個人健康險	58,673	-	58,673
投資型保險	<u>10,166</u>	<u>-</u>	<u>10,166</u>
合 計	<u>81,499</u>	<u>-</u>	<u>81,499</u>
淨 額	<u>\$ 285,048</u>	<u>-</u>	<u>285,048</u>
	105.12.31		
	<u>保險合約</u>	<u>具裁量參與 特性之金融商品</u>	<u>合 計</u>
個人壽險	\$ 3,447	-	3,447
個人傷害險	108,438	-	108,438
個人健康險	167,083	-	167,083
投資型保險	<u>47,475</u>	<u>-</u>	<u>47,475</u>
合 計	<u>326,443</u>	<u>-</u>	<u>326,443</u>
減：分出未滿期保費準備			
個人壽險	949	-	949
個人傷害險	11,188	-	11,188
個人健康險	47,633	-	47,633
投資型保險	<u>9,986</u>	<u>-</u>	<u>9,986</u>
合 計	<u>69,756</u>	<u>-</u>	<u>69,756</u>
淨 額	<u>\$ 256,687</u>	<u>-</u>	<u>256,687</u>

安聯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前述未滿期保費準備之變動調節如下：

	106年度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 特性之金融商品	合 計
期初餘額	\$ 326,443	-	326,443
本期提存數	2,050,926	-	2,050,926
本期收回數	(2,010,822)	-	(2,010,822)
期末餘額	<u>366,547</u>	<u>-</u>	<u>366,547</u>
減：分出未滿期保費準備			
期初餘額－淨額	69,756	-	69,756
本期增加數	350,713	-	350,713
本期減少數	(338,970)	-	(338,970)
期末餘額－淨額	<u>81,499</u>	<u>-</u>	<u>81,499</u>
期末餘額	<u>\$ 285,048</u>	<u>-</u>	<u>285,048</u>
	105年度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 特性之金融商品	合 計
期初餘額	\$ 287,308	-	287,308
本期提存數	1,861,591	-	1,861,591
本期收回數	(1,822,456)	-	(1,822,456)
期末餘額	<u>326,443</u>	<u>-</u>	<u>326,443</u>
減：分出未滿期保費準備			
期初餘額－淨額	57,211	-	57,211
本期增加數	399,464	-	399,464
本期減少數	(386,919)	-	(386,919)
期末餘額－淨額	<u>69,756</u>	<u>-</u>	<u>69,756</u>
期末餘額	<u>\$ 256,687</u>	<u>-</u>	<u>256,687</u>

安聯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2. 賠款準備明細：

		106.12.31		
		<u>保險合約</u>	<u>具裁量參與 特性之金融商品</u>	<u>合 計</u>
個人壽險				
已報未付	\$	6,327	-	6,327
未報未付		714	-	714
個人傷害險				
已報未付		7,396	-	7,396
未報未付		36,472	-	36,472
個人健康險				
已報未付		22,916	-	22,916
未報未付		67,605	-	67,605
投資型保險				
已報未付		15,744	-	15,744
合 計		<u>157,174</u>	<u>-</u>	<u>157,174</u>
減：分出賠款準備				
個人壽險		357	-	357
個人傷害險		641	-	641
個人健康險		34,662	-	34,662
投資型保險		4,543	-	4,543
合 計		<u>40,203</u>	<u>-</u>	<u>40,203</u>
淨 額	\$	<u><u>116,971</u></u>	<u><u>-</u></u>	<u><u>116,971</u></u>
		105.12.31		
		<u>保險合約</u>	<u>具裁量參與 特性之金融商品</u>	<u>合 計</u>
個人壽險				
已報未付	\$	2,000	-	2,000
個人傷害險				
已報未付		5,672	-	5,672
未報未付		20,419	-	20,419
個人健康險				
已報未付		34,452	-	34,452
未報未付		51,391	-	51,391
投資型保險				
已報未付		18,383	-	18,383
合 計		<u>132,317</u>	<u>-</u>	<u>132,317</u>
減：分出賠款準備				
個人傷害險		188	-	188
個人健康險		32,039	-	32,039
投資型保險		787	-	787
合 計		<u>33,014</u>	<u>-</u>	<u>33,014</u>
淨 額	\$	<u><u>99,303</u></u>	<u><u>-</u></u>	<u><u>99,303</u></u>

安聯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前述賠款準備之變動調節如下：

	106年度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 特性之金融商品	合 計
期初餘額	\$ 132,317	-	132,317
本期提存數	219,836	-	219,836
本期收回數	(194,979)	-	(194,979)
期末餘額	157,174	-	157,174
減：分出賠款準備			
期初餘額－淨額	33,014	-	33,014
本期增加數	71,112	-	71,112
本期減少數	(63,923)	-	(63,923)
期末餘額－淨額	40,203	-	40,203
期末餘額	<u>\$ 116,971</u>	<u>-</u>	<u>116,971</u>
	105年度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 特性之金融商品	合 計
期初餘額	\$ 101,160	-	101,160
本期提存數	264,761	-	264,761
本期收回數	(233,604)	-	(233,604)
期末餘額	132,317	-	132,317
減：分出賠款準備			
期初餘額－淨額	29,115	-	29,115
本期增加數	74,654	-	74,654
本期減少數	(70,755)	-	(70,755)
期末餘額－淨額	33,014	-	33,014
期末餘額	<u>\$ 99,303</u>	<u>-</u>	<u>99,303</u>

3. 責任準備明細：

	106.12.31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 特性之金融商品	合 計
個人壽險	\$ 43,992,356	-	43,992,356
個人傷害險	1,338,497	-	1,338,497
個人健康險	14,209,906	-	14,209,906
年金險	154,280	-	154,280
投資型保險	615,658	-	615,658
營業損失準備轉列數	90,950	-	90,950
淨 額	<u>\$ 60,401,647</u>	<u>-</u>	<u>60,401,647</u>

安聯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105.12.31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 特性之金融商品	合 計
個人壽險	\$ 37,949,747	-	37,949,747
個人傷害險	1,111,845	-	1,111,845
個人健康險	12,829,449	-	12,829,449
年金險	160,048	-	160,048
投資型保險	527,340	-	527,340
營業損失準備轉列數	90,950	-	90,950
淨 額	<u>\$ 52,669,379</u>	<u>-</u>	<u>52,669,379</u>

前述責任準備之變動調節如下：

	106年度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 特性之金融商品	合 計
期初餘額	\$ 52,669,379	-	52,669,379
本期提存數	10,345,239	-	10,345,239
本期收回數	(1,687,177)	-	(1,687,177)
外幣兌換損益	(925,794)	-	(925,794)
期末餘額	<u>\$ 60,401,647</u>	<u>-</u>	<u>60,401,647</u>

	105年度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 特性之金融商品	合 計
期初餘額	\$ 45,833,168	-	45,833,168
本期提存數	8,276,085	-	8,276,085
本期收回數	(1,303,604)	-	(1,303,604)
外幣兌換損益	(136,270)	-	(136,270)
期末餘額	<u>\$ 52,669,379</u>	<u>-</u>	<u>52,669,379</u>

本公司因以折現基礎衡量前揭合約負債而於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認列反映時間經過之利息影響數約為2,311,227千元及2,157,819千元。

4.特別盈餘公積(重大事故及危險變動特別準備金)明細：

	106.12.31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 特性之金融商品	合 計
個人壽險	\$ 2,106	-	2,106
個人傷害險	91,576	-	91,576
個人健康險	196,766	-	196,766
團體險	42,962	-	42,962
合 計	<u>\$ 333,410</u>	<u>-</u>	<u>333,410</u>

安聯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105.12.31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 特性之金融商品	合 計
個人壽險	\$ 2,180	-	2,180
個人傷害險	104,897	-	104,897
個人健康險	174,710	-	174,710
團體險	48,401	-	48,401
合 計	<u>\$ 330,188</u>	<u>-</u>	<u>330,188</u>

前述特別盈餘公積(重大事故及危險變動特別準備金)之變動調節如下：

	106年度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 特性之金融商品	合 計
期初餘額	\$ 330,188	-	330,188
本期收回－重大事故特別準備金	(12,695)	-	(12,695)
本期提列－危險變動準備金	15,917	-	15,917
期末餘額	<u>\$ 333,410</u>	<u>-</u>	<u>333,410</u>

	105年度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 特性之金融商品	合 計
期初餘額	\$ 296,437	-	296,437
本期提列－重大事故特別準備金	12,382	-	12,382
本期提列－危險變動準備金	21,369	-	21,369
期末餘額	<u>\$ 330,188</u>	<u>-</u>	<u>330,188</u>

5.保費不足準備明細：

	106.12.31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 特性之金融商品	合 計
個人壽險	\$ 62,954	-	62,954
個人健康險	71	-	71
淨 額	<u>\$ 63,025</u>	<u>-</u>	<u>63,025</u>

	105.12.31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 特性之金融商品	合 計
個人壽險	\$ 63,114	-	63,114
個人健康險	74	-	74
淨 額	<u>\$ 63,188</u>	<u>-</u>	<u>63,188</u>

安聯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上述保費不足準備之變動調節如下：

	106年度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 特性之金融商品	合 計
期初餘額	\$ 63,188	-	63,188
本期提存數	4,889	-	4,889
本期收回數	(189)	-	(189)
外匯兌換損益	(4,863)	-	(4,863)
期末餘額	<u>\$ 63,025</u>	<u>-</u>	<u>63,025</u>
	105年度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 特性之金融商品	合 計
期初餘額	\$ 35,859	-	35,859
本期提存數	28,437	-	28,437
本期收回數	(182)	-	(182)
外匯兌換損益	(926)	-	(926)
期末餘額	<u>\$ 63,188</u>	<u>-</u>	<u>63,188</u>

6. 負債適足準備明細：

	保險合約及具裁量 參與特性之金融商品	106.12.31	105.12.31
責任準備		\$ 60,068,935	52,254,990
未滿期保費準備		366,547	326,443
保費不足準備		63,025	63,188
無形資產		(324,330)	(356,958)
調降營業稅3%未沖銷備抵呆帳		90,950	90,950
保險負債帳面金額		<u>\$ 60,265,127</u>	<u>52,378,613</u>
現金流量現時估計額		<u>\$ 45,318,390</u>	<u>42,866,182</u>
負債適足準備餘額		<u>\$ -</u>	<u>-</u>

註：賠款準備及特別準備金未納入負債適足性測試，其中賠款準備金乃是針對評價日前發生的賠款提列，故未納入測試。

本公司因保險負債淨帳面金額，與保險合約未來現金流量之現時估計數額相比較，無淨帳面金額不足之情形，故不需提存負債適足準備。

安聯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負債適足性測試方式說明如下：

測試方式	長、短年期個人保險合約採用總保費評價法。
群組	整體合約一併測試
重要假設說明	折現率為依據中華民國精算學會發布「國際財務報導準則第4號之精算實務處理準則—合約分類及負債適足性測試」之建議，採用「人身保險業簽證精算人員實務處理原則」之「最佳估計情境下(於30年後採持平假設)之公司整體投資組合報酬率」，並依據資產負債表日之現時資訊更新。 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負債適足準備測試之折現利率係分別參考公司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簽證精算報告之公司整體最佳投資組合報酬率，並考量現時資訊重新評估；通膨率採用公司最佳估計；其餘各項重要假設，如死亡率、罹病率、脫退率、費用率、資產收益率、宣告利率等，均採用簽證精算報告最佳假設。

(十五)外匯價格變動準備

- 1.本公司依「保險業各種準備金提存辦法」對所持有之國外投資資產(不含外幣收付之非投資型人身保險商品資產)，於負債項下提存外匯價格變動準備金，其明細如下：

	106.12.31	105.12.31
外匯價格變動準備	<u><u>\$ 244,054</u></u>	<u><u>214,505</u></u>

外匯價格變動準備金，其變動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期初金額	\$ 214,505	157,518
本期提存數：		
固定提存	8,998	11,523
增額提存	54,451	111,432
本期沖抵數	<u>(33,900)</u>	<u>(65,968)</u>
期末餘額	<u><u>\$ 244,054</u></u>	<u><u>214,505</u></u>

外匯價格變動準備金初始金額係本公司依「保險業各種準備金提存辦法」規定，自民國一〇〇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帳列負債項下之各險種之重大事故特別準備金予以借提並轉列之。依規定，該初始金額應於外匯價格變動準備金制度實施之日起三年內以提列特別盈餘公積之方式，將重大事故特別準備金補足至借提予外匯價格變動準備金前之應有數額。

安聯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2.未採用本準備金機制對損益、負債、權益及每股盈餘之影響：

影響項目	未採用金額	採用金額	影響數
106.12.31			
外匯價格變動準備	\$ -	244,054	244,054
權益	9,493,273	9,290,708	(202,565)
105.12.31			
外匯價格變動準備	-	214,505	214,505
權益	6,945,510	6,767,471	(178,039)
影響項目	未採用金額	採用金額	影響數
106年度			
稅後純損	\$ (587,788)	(612,313)	(24,525)
每股盈餘	(0.93)	(0.97)	(0.04)
105年度			
稅後純損	(79,187)	(126,486)	(47,299)
每股盈餘	(0.13)	(0.20)	(0.07)

3.外匯價格變動準備金機制避險策略及曝險情形：

本公司依保險業風險管理實務守則規定，對國外投資資產建構外匯風險管理及避險機制，包括外匯曝險比率的控制機制、外匯曝險比率之計算基礎、外匯曝險之範圍及其相對應之避險工具及避險策略。本公司之避險策略以保守穩健為原則，避險工具包括遠期外匯、換匯及換匯換利合約等。

(十六)員工福利

1.確定福利計畫

本公司已認列確定福利義務資產之組成如下：

	106.12.31	105.12.31
未提撥義務現值	\$ 77,283	66,241
已提撥義務現值	189,291	194,607
義務現值總計	266,574	260,848
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189,291)	(194,607)
計劃短絀	77,283	66,241
已認列之確定福利義務負債	\$ <u>77,283</u>	<u>66,241</u>

本公司員工福利負債明細如下：

	106.12.31	105.12.31
短期帶薪假負債	\$ <u>207</u>	<u>13,580</u>

安聯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之確定福利計畫提撥至台灣銀行之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適用勞動基準法之每位員工之退休支付，係依據服務年資所獲得之基數及其退休前六個月之平均薪資計算。

(1) 計畫資產組成

本公司依勞動基準法提撥之退休基金係由行政院勞工委員會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以下簡稱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統籌管理，依「勞工退休基金收支保管及運用辦法」規定，基金之運用，其每年決算分配之最低收益，不得低於依當地銀行二年定期存款利率計算之收益。

截至報導期間結束日，本公司之台灣銀行勞工退休準備金專戶餘額計189,286千元。勞工退休基金資產運用之資料包括基金收益率以及基金資產配置，請詳行政院勞工委員會勞工退休基金監理會網站公布之資訊。

(2) 確定福利義務現值之變動

	106年度	105年度
1月1日確定福利義務	\$ 260,848	242,199
當期服務成本及利息	6,219	6,731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		
— 因財務假設變動所產生之精算損益	14,432	14,055
計畫支付之福利	(14,925)	(2,137)
12月31日確定福利義務	\$ 266,574	260,848

(3) 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

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確定福利計畫資產公允價值之變動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1月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194,607	188,702
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再衡量數		
— 計畫資產報酬(不含當期利息)	(1,051)	(1,255)
已提撥至計畫之金額	7,782	5,954
利息收入	2,878	3,343
計畫已支付之福利	(14,925)	(2,137)
12月31日計畫資產之公允價值	\$ 189,291	194,607

安聯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4)認列為損益之費用

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認列為損益之費用如下：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當期服務成本	\$ 2,397	2,456
淨確定福利負債之淨利息	<u>944</u>	<u>933</u>
	<u><u>\$ 3,341</u></u>	<u><u>3,389</u></u>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營業費用	<u>\$ 3,341</u>	<u>3,389</u>
計畫資產實際報酬	<u>\$ 1,827</u>	<u>2,088</u>

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支付之退休金費用分別為2,550千元及1,292千元。

(5)認列為其他綜合損益之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再衡量數

本公司累計認列於其他綜合損益之淨確定福利負債(資產)之再衡量數如下：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1月1日累積餘額	\$ 28,256	12,945
本期認列	<u>15,483</u>	<u>15,311</u>
12月31日累積餘額	<u><u>\$ 43,739</u></u>	<u><u>28,256</u></u>

(6)精算假設

用於精算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確定福利計畫成本者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折現率	1.10 %	1.50 %
未來薪資增加	3.60 %	3.75 %

本公司預計於民國一〇六年度報導日後之一年內支付予確定福利計畫之提撥金額為7,782千元。

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確定福利計畫之加權平均存續期間分別為11年及12年。

(7)計算確定福利義務現值時，本公司必須運用判斷及估計以決定資產負債表日相關精算假設，包含折現率及未來薪資變動等。任何精算假設之變動，均可能重大影響本公司確定福利義務之金額。

民國一〇六年度報導日，本公司應計退休負債之帳面金額為77,283千元，當採用之折現率增減變動0.5%時，本公司認列之應計退休金負債將分別減少12,610千元或增加13,526千元。

安聯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2. 確定提撥計畫

本公司之確定提撥計畫係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依勞工每月工資6%之提繳率，提撥至勞工保險局之勞工退休金個人專戶。在此計畫下本公司提撥固定金額至勞工保險局後，即無支付額外金額之法定或推定義務。

本公司確定提撥退休金辦法下之退休金費用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營業費用	\$ 59,552	52,597

(十七) 資本及其他權益

1. 股本

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額定股本分別為28,867,000千元及22,383,000千元，每股面額10元，已發行普通股股本分別為866,700千股及618,300千股。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八月二十二日、一〇六年九月十三日及一〇六年十月三日經董事會決議辦理現金增資2,484,000千元，每股面額10元，共計發行248,400千股，本公司以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十一日為增資基準日，並經金管會及投資審議委員會核准在案。

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流通在外股數調節表如下：

	(以千股表達)	
	普 通 股	
	106年度	105年度
1月1日期初餘額	\$ 618,300	618,300
現金增資	248,400	-
12月31日期末餘額	\$ 866,700	618,300

2. 保留盈餘及盈餘分派

(1) 法定盈餘公積

依保險法規定，公司應就每年稅後純益提撥百分之二十為法定盈餘公積，直至與資本總額相等為止。依民國一〇一年一月修正之公司法規定，公司無虧損時，得經股東會決議，以法定盈餘公積發給新股或現金，惟以該項公積超過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五之部分為限；另依民國一〇二年二月八日金管保財字第10202501991號函規定，依公司法第二百四十一條規定將法定盈餘公積及資本公積按股東原有股份之比例發給現金者應符合一定資格條件，檢附相關文件證明其財務業務健全性於股東會前向金管會申請核准。

安聯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2)特別盈餘公積

	<u>106.12.31</u>	<u>105.12.31</u>
收回危險變動特別準備金提列數	\$ 480,151	467,750
重大事故及危險變動特別準備金	270,079	266,857
外匯價格變動準備初始金額轉列特別盈餘公積	62,740	62,740
概括承受轉入數	591	591
外匯價格變動準備提列特別盈餘公積	<u>8,605</u>	<u>8,605</u>
	<u>\$ 822,166</u>	<u>806,543</u>

本公司自民國九十一年度起依台財保字第0910074195號函規定，依「保險業各種準備金提存辦法」第十五條第一項第三款規定所收回之危險變動特別準備金，於次年度經股東會決議後全數轉列特別盈餘公積。前述特別盈餘公積未經主管機關核准不得分配或作為其他用途。

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收回危險變動特別準備稅後金額分別為12,401千元及10,268千元，業已於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經股東會決議轉列特別盈餘公積。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度及一〇五年度依據「保險業各項準備金提存辦法」新增之重大事故特別準備金收回為12,695千元及提存12,382千元，及危險變動特別準備金提存數分別為15,917千元及21,370千元，合計分別為3,222千元及33,752千元，於民國一〇五年度及一〇四年度提列於權益項下之特別盈餘公積。

依「保險業各種準備金提存辦法」規定，自負債項下之各險種之重大事故特別準備金轉列為外匯價格變動準備金之初始金額應自本制度實施之日起三年內提列特別盈餘公積，除第一年提列金額不得低於稅後初始金額之三分之一外，前二年累計提列金額不得低於稅後初始金額之三分之二。前述提列金額尚應考量本公司因將重大事故特別準備金轉列至外匯價格變動準備金初始金額後，依「保險業各種準備金提存辦法」規定計算而減少收回之金額。

另，因適用外匯價格變動準備金機制而依法需提列之特別盈餘公積，請詳附註六(十五)之說明。

另依金管會民國一〇五年七月十三日金管保財字第10502066461號函規定，保險業為因應金融科技發展趨勢，協助保險業員工轉型及保障員工權益，保險業應於分派民國一〇五至一〇七會計年度盈餘時，應就可供分派盈餘，以稅後盈餘之百分之零點五至百分之一範圍內，提列特別盈餘公積。自提列前項特別盈餘公積之次年度起，保險業依據「在職員工訓練及轉職之轉型計畫」於支用下列費用時，得就相同數額自特別盈餘公積餘額範圍內迴轉：

A.為提升或培養員工數位金融知識、專長或培養第二職能所辦理或參加課程之支出。

安聯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B.為協助員工轉型，進行職能分析、適性測驗等之支出。

C.為員工轉職或安置之相關支出，其中若為員工退、離職之相關支出，僅包含所支付予員工優於勞動相關法令規定應給付之退休、離職金部分。

D.其他協助員工轉型訓練以及為維護員工權益所需經費。

本公司因無可供分派盈餘，未予提列員工轉型特別盈餘公積。

(3)盈餘分配

依本公司章程規定，公司年度總決算如有盈餘，應先提繳稅款，彌補以往虧損，次提百分之二十為法定盈餘公積，但法定盈餘公積已達本公司實收資本額時不在此限；另視公司營運需要及法令規定提列特別盈餘公積，如尚有盈餘併同期初未分配盈餘，由董事會擬具盈餘分配案提請股東會決議分派之。

另依金管會民國一〇二年二月八日金管保財字第10202501992號函規定，壽險業如擬採發放現金股利分配盈餘者(不包含負債型特別股)，應向金管會申請核准。

3.庫藏股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十一日經董事會決議依企業併購法第十二條之規定，為維護公司信用及股東權益所必要而買回庫藏股989千股，金額11,865千元，本公司未註銷股數共計989千股。

本公司持有之庫藏股票依公司法規定，於未轉讓前不得享有股東權利。

4.其他權益

	國外營運機構 財務報表外幣 換算之兌換差額		備供出售投資	合 計
民國106年1月1日	\$	(1,299)	2,095,096	2,093,797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	683,084	683,084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外幣換算之 兌換差額		(4,186)	-	(4,186)
民國106年12月31日	\$	<u>(5,485)</u>	<u>2,778,180</u>	<u>2,772,695</u>
民國105年1月1日	\$	-	1,638,534	1,638,534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未實現損益		-	456,562	456,562
國外營運機構財務報表外幣換算之 兌換差額		(1,299)	-	(1,299)
民國105年12月31日	\$	<u>(1,299)</u>	<u>2,095,096</u>	<u>2,093,797</u>

安聯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十八)每股盈餘

本公司每股盈餘之計算如下：

	106年度	105年度
本期淨損	\$ <u>(612,313)</u>	<u>(126,486)</u>
普通股加權平均股數	<u>632,092</u>	<u>618,300</u>
基本每股盈餘(元)	\$ <u>(0.97)</u>	<u>(0.20)</u>

(十九)收入

1.自留滿期保費收入

本公司自留滿期保費收入，其明細如下：

	106年度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 特性之金融商品	合計
簽單保費收入	\$ 14,412,060	-	14,412,060
減：再保費支出	1,364,296	-	1,364,296
未滿期保費準備淨變動	28,361	-	28,361
小計	<u>1,392,657</u>	<u>-</u>	<u>1,392,657</u>
自留滿期保費收入	\$ <u>13,019,403</u>	<u>-</u>	<u>13,019,403</u>
	105年度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 特性之金融商品	合計
簽單保費收入	\$ 11,918,734	-	11,918,734
減：再保費支出	1,272,119	-	1,272,119
未滿期保費準備淨變動	26,590	-	26,590
小計	<u>1,298,709</u>	<u>-</u>	<u>1,298,709</u>
自留滿期保費收入	\$ <u>10,620,025</u>	<u>-</u>	<u>10,620,025</u>

2.自留保險賠款與給付

本公司自留保險賠款與給付，其明細如下：

	106年度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 特性之金融商品	合計
直接簽單業務之保險賠款	\$ 2,987,830	-	2,987,830
再保賠款	2	-	2
保險賠款與給付	2,987,832	-	2,987,832
減：攤回再保賠款與給付	490,663	-	490,663
自留保險賠款與給付	\$ <u>2,497,169</u>	<u>-</u>	<u>2,497,169</u>

安聯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105年度		
	保險合約	具裁量參與 特性之金融商品	合計
直接簽單業務之保險賠款	\$ 2,509,538	-	2,509,538
再保賠款	11	-	11
保險賠款與給付	2,509,549	-	2,509,549
減：攤回再保賠款與給付	409,577	-	409,577
自留保險賠款與給付	<u>\$ 2,099,972</u>	<u>-</u>	<u>2,099,972</u>

(二十)員工酬勞分派

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經計算後皆無須估列員工酬勞。

(廿一)公允價值之資訊

1.公允價值與帳面金額

除現金及約當現金、應收票據、放款、應收/應付款項及其他應收/付款等，短期金融商品以其在資產負債表上之帳面金額估計其公允價值；因為此類商品到期日甚近，其帳面金額應屬估計公允價值之合理基礎。本公司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資訊如下：

	106.12.31		105.12.31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帳面金額	公允價值
金融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資產	\$ 302,838	302,838	368,106	368,106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49,284,489	49,284,489	40,832,661	40,832,661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163,362	176,506	564,963	571,897
其他金融資產－抵繳存出保				
證金	1,430,786	1,430,786	998,488	998,488
	<u>\$ 51,181,475</u>		<u>42,764,218</u>	
金融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				
金融負債	\$ 15,277	15,277	353,733	353,733

2.衡量公允價值所採用之方法及假設

本公司對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之公允價值係依下列方式決定：

金融資產如有活絡市場公開報價時，則以此市場價格為公允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所使用之估計與假設係與市場參與者於金融商品訂價時用以作為估計及假設之資訊一致。本公司使用之折現率與實質上條件及特性相同之金融商品之報酬率相等。

安聯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3.公允價值層級資訊

(1)本公司在衡量其資產和負債時，盡可能使用市場可觀察之輸入值。公允價值之等級係以評價技術使用之輸入值為依據歸類如下：

- A.第一等級係指金融商品於活絡市場中，相同金融商品之公開報價，活絡市場係指符合下列所有條件之市場：(1)在市場交易之商品具有同質性；(2)隨時可於市場中尋得具意願之買賣雙方；(3)價格資訊可為大眾取得。
- B.第二等級係指除活絡市場公開報價以外之可觀察價格，包括直接（如價格）或間接（如自價格推導而來）自活絡市場取得之可觀察投入輸入值，例如：
 - a.活絡市場中相似金融商品之公開報價，指保險業持有金融商品之公允價值，係依據相似金融商品近期之交易價格推導而得，相似金融商品應依該金融商品之特性及其交易條件予以判斷。金融商品之公允價值須配合相似金融商品之可觀察交易價格予以調整之因素可能包括相似金融商品近期之交易價格已有時間落差（距目前已有一段期間）、金融商品交易條件之差異、涉及關係人之交易價格、相似金融商品之可觀察交易價格與持有之金融商品價格之相關性。
 - b.非活絡市場中，相同或相似金融商品之公開報價。
 - c.以評價模型衡量公允價值，而評價模型所使用之投入輸入值（例如：利率、殖利率曲線、波動率等），係根據市場可取得之資料（可觀察投入輸入值，指輸入值之估計係取自市場資料，且使用該輸入值評價金融商品之價格時，應能反映市場參與者之預期）。
 - d.投入輸入值大部分係衍生自可觀察市場資料，或可藉由可觀察市場資料驗證其相關性。
- C.第三等級係指衡量公允價值之投入輸入值並非根據市場可取得之資料（不可觀察之投入輸入值，例如：使用歷史波動率之選擇權訂價模型，因歷史波動率並不能代表整體市場參與者對於未來波動率之期望值）。

(2)以公允價值衡量者之等級資訊

本公司之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係皆以重複性為基礎按公允價值衡量，其公允價值等級資訊如下表所示：

安聯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106.12.31			
資產及負債項目	合 計	相同資產於 活絡市場之報價 第一等級	重大之其他 可觀察輸入值 第二等級	重大之不可 觀察輸入值 第三等級				
重複性公允價值衡量								
非衍生資產及負債								
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系列公債	\$ 5,658	5,658	-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普通股	1,095,187	1,095,187	-	-				
政府債	23,317,652	19,800,702	3,516,950	-				
金融債	3,792,400	-	3,792,400	-				
公司債	21,000,239	-	21,000,239	-				
基金	79,011	79,011	-	-				
其他資產－抵繳存出保證金	1,430,786	1,430,786	-	-				
衍生資產及負債								
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換匯換利	277,965	-	277,965	-				
遠期外匯	9,524	-	9,524	-				
換匯交易	9,691	-	9,691	-				
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換匯換利	15,277	-	15,277	-				
					105.12.31			
資產及負債項目	合 計	相同資產於 活絡市場之報價 第一等級	重大之其他 可觀察輸入值 第二等級	重大之不可 觀察輸入值 第三等級				
重複性公允價值衡量								
非衍生資產及負債								
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系列公債	\$ 5,816	5,816	-	-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普通股	1,735,299	1,735,299	-	-				
政府債	15,548,901	12,871,634	2,677,267	-				
金融債	5,658,797	-	5,658,797	-				
公司債	17,798,155	-	17,798,155	-				
基金	91,509	91,509	-	-				
其他資產－抵繳存出保證金	998,488	998,488	-	-				
衍生資產及負債								
資產：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換匯換利	102,320	-	102,320	-				
遠期外匯	16,549	-	16,549	-				
嵌入式衍生性商品	243,421	-	243,421	-				
負債：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負債								
換匯換利	324,777	-	324,777	-				
換匯交易	25,234	-	25,234	-				
遠期外匯	3,722	-	3,722	-				

安聯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3)本公司係於報導期間之結束日決定公允價值層級之各等級間之移轉。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帳面金額2,396,329千元及4,194,223千元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因該等債務證券之報價可於市場取得，故將其自第二級移轉為第一級。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帳面金額2,678,248千元及790,406千元之備供出售金融資產因該等債務證券之市場報價不再可以定期取得，故將其第一級移轉為第二級。為了決定該等債務證券之公允價值，管理當局採用一項評價技術，所有重大之輸入值皆依據可觀察之市場資料。另截至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無公允價值衡量歸類至第三等級之金融資產及負債。

(4)非以公允價值衡量者之等級資訊：

本公司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工具其公允價值層級如下：

106.12.31				
資產及負債項目	合 計	相同資產於 活絡市場之報價 第一等級	重大之其他 可觀察輸入值 第二等級	重大之不可 觀察輸入值 第三等級
金融資產：				
持有至到期日之金融資產	\$ 176,506	176,506	-	-
105.12.31				
資產及負債項目	合 計	相同資產於 活絡市場之報價 第一等級	重大之其他 可觀察輸入值 第二等級	重大之不可 觀察輸入值 第三等級
金融資產：				
持有至到期日之金融資產	\$ 571,897	178,660	393,237	-

上述非以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其評價技術與輸入值，係先以市場公開報價之市場價格為公允價值。若無市場價格可供參考時，則採用評價方法估計，而評價模型先以可觀察之輸入值，例如：利率、殖利率曲線、波動率等，反映市場參與者之預期作為輸入值予以評價。

4. 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互抵

本公司有適用金管會認可之國際會計準則第三十二號第四十二段之規定互抵之金融工具交易，與該類交易相關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係以淨額表達於資產負債表。

安聯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下表列示上述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互抵之相關資訊：

	<u>受互抵、可執行淨額交割總約定或類似協議規範之金融資產(負債)</u>						
	已認列之 金融資產 (負債)總額 (a)	於資產負債 表中互抵之		列報於資產 負債表之 金融資產 (負債)淨額 (c)=(a)-(b)	未於資產負債表互抵 之相關金額(d)		淨額 (e)=(c)-(d)
		已認列之 金融資產 (負債)總額 (b)	金融資產 (負債)總額		金融工具	所收取之 現金擔保品	
106.12.31							
應收再保往來款項	\$ 435,875	356,000	79,875	-	-	79,875	
應付再保往來款項	(401,902)	(356,000)	(45,902)	-	-	(45,902)	
105.12.31							
應收再保往來款項	\$ 311,414	289,380	22,034	-	-	22,034	
應付再保往來款項	(334,513)	(289,380)	(45,133)	-	-	(45,133)	

(廿二)財務風險管理

本公司因金融工具之使用而暴露於下列風險：

- 1.信用風險
- 2.流動性風險
- 3.市場風險
- 4.作業風險

以下係說明本公司對於上述風險產生來源之相關資訊說明、風險管理目的政策與程序，以及用以衡量各項風險之方法。

1.信用風險

(1)信用風險係交易對手或債務人違約，使本公司可能遭受損失之風險。當所有交易對手集中在單一行業或地區時，本公司可能會面臨較大風險。其主要是由於不同的交易對手會因處於同一或行業而受到同樣的經濟環境影響，可能影響到其還款能力。

(2)目前本公司對於信用風險管理之管理方式如下：

本公司對債券投資之信用風險管理除參考外部信用評等等級，以控管投資標的之信用風險外，並有內部模型定期衡量交易對手之信用風險，並設有信用風險限額之規範以分散發行人或交易對手之違約風險程度。

A.限額控管：針對行業別、同一關係企業及國家風險曝險等均分別訂有限額，並隨時監控，以避免風險過度集中。

B.本公司在提供貸款業務時，作謹慎之信用評估，並要求提供擔保品，以降低本公司之信用曝險。

(3)本公司定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對金融資產進行減損評估，關於減損評估情形請詳附註六(二)。

安聯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4)金融資產信用風險最大風險曝險額

本公司資產負債表內資產不考慮擔保品或其他信用加強工具之信用風險最大曝險額約當等於其帳面金額。另，本公司不存在與資產負債表外項目有關之信用風險曝險。

(5)金融資產信用曝險集中情形

A.本公司放款(不含保單貸款及自動墊繳)依地區別最大信用曝險

	106.12.31		105.12.31	
	金額	%	金額	%
台灣北	\$ -	-	113	8
台灣南	1,167	100	1,388	92
合計	<u>\$ 1,167</u>	<u>100</u>	<u>1,501</u>	<u>100</u>

B.本公司債券投資依發行人所在地區別之最大信用曝險如下：

	106.12.31		105.12.31	
	金額	%	金額	%
台灣	\$ 28,765,859	58	22,393,696	55
歐元地區	796,391	2	339,257	1
英國	476,585	1	524,496	1
美國	13,292,196	26	9,680,075	24
其他	6,373,408	13	7,631,780	19
合計	<u>\$ 49,704,439</u>	<u>100</u>	<u>40,569,304</u>	<u>100</u>

(6)金融資產之信用品質及逾期減損分析

106.12.31	未逾期亦未減損部份金額	已逾期未減損部份金額	已減損部份金額	總計	已提列損失準備金額	淨額
現金及約當現金	6,491,799	-	-	6,491,799	-	6,491,799
應收款項	1,264,341	-	3,077	1,267,418	(1,812)	1,265,606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02,838	-	-	302,838	-	302,838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49,284,489	-	-	49,284,489	-	49,284,489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163,362	-	-	163,362	-	163,362
其它金融資產	6,382,759	-	-	6,382,759	-	6,382,759
放款	7,639,204	-	822	7,640,026	(91)	7,639,935
再保險合約資產	329,013	-	-	329,013	-	329,013
其他資產－存出保證金	1,458,145	-	-	1,458,145	-	1,458,145

安聯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105.12.31	未逾期亦未減損部份金額	已逾期未減損部份金額	已減損部位金額	總計	已提列損失準備金額	淨額
現金及約當現金	11,650,015	-	-	11,650,015	-	11,650,015
應收款項	1,092,045	-	3,788	1,095,833	(1,213)	1,094,620
透過損益按公允價值衡量之金融資產	368,106	-	-	368,106	-	368,106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40,832,661	-	31	40,832,692	(31)	40,832,661
持有至到期日金融資產	564,963	-	-	564,963	-	564,963
其它金融資產	38,445	-	-	38,445	-	38,445
放款	4,767,633	-	975	4,768,608	(92)	4,768,516
再保險合約資產	217,983	-	-	217,983	-	217,983
其他資產－存出保證金	1,367,767	-	-	1,367,767	-	1,367,767

(7)本公司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並無金融資產已逾期未減損之情形。

(8)已減損之金融資產之分析

A. 已減損之金融資產

非衍生性金融工具	106.12.31		
	已減損部位	備抵呆帳/累計減損	淨額
應收款項	3,077	1,812	1,26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不動產抵押貸款(不含保單貸款)	822	84	738
總計	3,899	1,896	2,003

非衍生性金融工具	105.12.31		
	已減損部位	備抵呆帳/累計減損	淨額
應收款項	3,788	1,213	2,575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普通股	31	31	-
不動產抵押貸款(不含保單貸款)	975	90	885
總計	4,794	1,334	3,460

2. 流動性風險

(1)流動性風險係指本公司雖具有清償能力，但卻無法及時獲得充足資金或將資產變現以支付到期負債之風險。本公司流動性風險管理目標為預測現金流量並控管公司整體資金之流動性在合適的水準以上。

A. 優化資產負債結構。

B. 預測現金流量與評估流動性資產水準。

安聯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在正常的經營活動中，本公司藉由金融資產與金融負債的到期日匹配管理以降低流動性風險。

(2)非衍生性金融負債到期分析

下表係按資產負債表日至合約到期日之剩餘期間列示本公司之非衍生性金融負債之現金流出分析。表中揭露之金額係未經折現之合約現金流量，且包含估計利息，故部分項目所揭露金額無法與資產負債表中相關科目對應。本公司對這些金融工具預期之現金流量與下表中之分析可能存有顯著差異。

106.12.31	<12個月	1~5年	>5年	合 計
應付款項	3,375,348	-	-	3,375,348

105.12.31	<12個月	1~5年	>5年	合 計
應付款項	2,092,026	-	-	2,092,026

(3)衍生性金融負債到期分析

A.以淨額交割之衍生工具

本公司持有以淨額結算交割之衍生金融工具包括：外匯衍生工具及利率衍生工具。

到 期 日	0~30天	31~90天	91~180天 (含)	181天~ 1年(含)	1年以上	合 計
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2,429)	(5,430)	(7,859)
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	(26,607)	(35,911)	(136,508)	(199,026)

B.以總額交割之衍生工具

本公司持有以總額結算交割之衍生性金融工具包括：外匯衍生工具及利率衍生工具。

到 期 日	0~30天	31~90天	91~180天 (含)	181天~ 1年(含)	1年以上	合 計
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	-	-	(1,695)	(1,695)
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61,716)	-	(12,360)	(14,700)	(36,400)	(125,176)

3.市場風險

本公司承擔因市場交易中風險因素之變化和波動，可能導致所持有之金融工具產生公平價值或現金流量變動之風險。主要包括：利率風險、價格風險和匯率風險等。

(1)市場風險管理之目的、政策與程序

本公司之市場風險管理以維護財務穩健為目的。本公司訂有各項金融資產之投資限額，可分散市場風險並控制利率或價格變動對公司損益或股東權益之衝擊。運用遠期外匯交易等衍生性金融商品，以降低匯率波動造成外幣資產之現金流量風險或公平價值風險；並隨時監測匯率變動，定期檢視規避成效，以降低匯率風險。

安聯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2)市場風險之衡量方法

本公司以敏感度分析評估各項市場風險，另對於國外投資之資產項目訂有市場風險限額且每年至少檢討一次。

A.利率風險

a.債務工具之市場風險主要係由於市場利率變動導致金融工具之未來現金流量或公允價值變動。

b.敏感度分析

下表係說明本公司利息淨收益及權益於其他變數維持不變之情況下，上述金融工具對於可能發生之合理利率變動之敏感度。「利息淨收益敏感度」係指一定利率變動對期末所持有於預計未來一年內將進行利率重定價之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所產生之利息收入影響數。「權益敏感度」則係指一定利率變動對期末持有之固定利率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進行重訂價所產生之公允價值淨變動對其他綜合損益之影響。

利率變化	利息淨收益敏感度		權益敏感度	
	106年度	105年度	106年度	105年度
主要利率曲線－上升100BPS	-	4,000	(5,971,200)	(4,090,214)
主要利率曲線－下跌100BPS	-	(4,000)	5,971,200	4,090,214

敏感度分析係基於資產與負債具有靜態之利率風險結構。相關之分析僅衡量一年內利率變化，反映一年內本公司資產和負債重新訂價時，對本公司按年化計算損益/權益之影響，假設如下：

- (A)所有於一年內重新訂價或到期之資產和負債，均假設在相關期間開始時重新訂價或到期；
- (B)收益率曲線隨利率變化而平行移動；
- (C)資產與負債組合並無其他變化。

基於以上假設，利率增減導致本公司淨利息收益/權益之實際影響數可能與此敏感度分析結果不同。

B.價格風險

a.本公司對於所持有之權益證券產生之價格變動風險，係以本公司權益證券部位下跌40%為情境，執行壓力測試，並每季呈報至風險管理委員會。

b.敏感度分析

下表係本公司假設當其他變數維持不變時，若臺灣集中市場加權指數上漲(下跌)10%，對本公司稅前純益及權益分別增加(減少)之數額。

臺灣集中市場 加權指數變化	對稅前利潤之影響		對權益之影響	
	106年度	105年度	106年度	105年度
上升10%	-	-	109,519	173,530
下跌10%	-	-	(109,519)	(173,530)

安聯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C. 匯率風險

a. 本公司持有外幣資產負債之金融工具於資產負債表日依各幣別區分並以帳面金額列示如下：

	106.12.31			105.12.31		
	原幣	匯率	新台幣	原幣	匯率	新台幣
金融資產：						
貨幣性項目：						
美金	\$ 694,856	29.789	20,699,057	565,803	32.190	18,213,201
歐元	12,707	35.490	450,980	12,875	33.770	434,793
澳幣	4,441	23.120	102,686	330	23.180	7,642
港幣	-	-	-	235	4.130	969
			<u>\$ 21,252,723</u>			<u>18,656,605</u>
非貨幣性項目：						
美金	\$ 11,180	29.789	333,029	11,025	32.190	354,908
歐元	-	-	-	365	33.770	12,331
澳幣	196	23.120	4,533	1	23.180	16
紐幣	18	21.060	384	38	22.280	850
			<u>\$ 337,946</u>			<u>368,105</u>
金融負債：						
非貨幣性項目：						
美金	\$ 526,959	29.789	15,697,604	347,117	32.190	11,173,682
歐元	68	35.490	2,429	-	-	-
澳幣	4,187	23.120	96,799	-	-	-
			<u>\$ 15,796,832</u>			<u>11,173,682</u>

b. 敏感度分析

下表列示美元、歐元、澳幣、紐幣及港幣相對新台幣貶值1%時，對本公司稅後純益與權益之影響，若上述幣別以相同幅度升值，則對本公司稅後純益與權益之影響將與上表呈現相同金額但方向相反之影響。

幣別	匯率變動	對稅後利潤之影響		對權益之影響	
		106年度	105年度	106年度	105年度
美元	-1%	(304,857)	(157,051)	-	-
歐元	-1%	(3,763)	(3,813)	-	-
澳幣	-1%	(1,693)	(64)	-	-
紐幣	-1%	(3)	(7)	-	-
港幣	-0%	-	(8)	-	-

安聯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以上敏感度分析係基於資產負債表日具有靜態之外匯風險結構。本分析之假設如下：

- (A)各種匯率敏感度係指各外幣別對新台幣匯率基準波動1%時，所造成之匯兌損益；
- (B)計算外匯缺口時，包含即期外匯缺口及遠期外匯缺口。

基於上述假設，匯率變化導致本公司匯兌淨損益實際結果可能與此敏感度分析結果不同。

4.作業風險

作業風險是指所有因錯誤或不適當的程序、系統或人員安排或外部事件而造成的，造成本公司所持有金融工具產生損失之風險。本公司作業風險管理目標是藉由建立及有效執行健全之作業風險管理機制，以降低公司之作業風險，並達成公司之營運及管理目標。

本公司各項產品、營業活動均訂有業務規章、內部控制制度，供營業單位確實遵循；本公司各部門應依法令規定、業務性質及作業流程等，執行內部控制程序、自行查核程序、遵守法令程序。各部門應依法令規定、內部章則及分層授權，執行作業風險管理。經辦之業務有與外部訂定之契約或交換法律文件，均經本公司法務室審查，並視需要參酌外部律師意見或其所出具之法律意見書。如內部作業出現重大缺失或有異常狀況發生時，除依通報程序陳報外，得召開緊急應變會議，以研商因應對策。

另訂定作業風險損失事件通報辦法，針對本公司之作業風險損失事件進行損失資料通報及收集，期望未來能夠發展衡量作業風險之資料庫。

(廿三)資本管理

本公司進行資本管理之目標係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所規定之最低資本，監控清償能力適足性、防範經營過程中可能遭遇之風險、維護保單持有者之利益、實現股東和其他利害關係人之利益。

本公司之資本管理同時受限於其他國內有關資本之相關規定，例如：繳存於中央銀行之營業保證金、提列法定盈餘公積、特別盈餘公積等。請詳附註六(十七)及附註八。

本公司主要透過監控半年度及年度之資本適足性報告結果，並參酌年度動態資本適足性預測結果，對資本進行管理，以確保本公司具有適足之清償能力。

安聯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依據「保險業資本適足性管理辦法」規定，資本適足率係自有資本與風險資本之比率。當保險公司資本適足率低於百分之二百或主管機關要求之最低比率時，不得買回其股份，且不得分配該申報年度之盈餘。當保險公司資本適足率在百分之一百五十以上，未達百分之二百者，或是低於百分之一百五十者，主管機關會依實際情況採取必要之監管措施，包括但不限於：命令保險業及其負責人限期增資或提出其他財務業務改善計畫、命令其停售保險商品或限制其保險商品之開辦、限制其資金運用範圍、派員監管或為其他必要處置等。

(廿四)保險合約風險管理之性質與範圍

1.保險合約風險管理之目標、政策、程序及方法

(1)風險管理之架構、組織及權責範圍

本公司董事會為風險管理最高決策單位，並負公司整體風險管理之最終責任。隸屬董事會之風險管理委員會負責執行董事會核定之風險管理決策，並定期檢視公司整體風險管理機制之發展、建置及執行效能，同時協調風險管理功能跨部門之互動與溝通。

為確保本公司能於所設定之風險胃納程度下達成經營目標，本公司採用「三道防線」之風險管理組織架構，第一道防線係業務單位，負責日常風險之辨識、衡量、評估及監控，定期檢視各項風險及限額並確保單位之內部控制程序有效執行，以符合相關法規及公司風險管理政策；第二道防線係獨立於業務單位之風險管理部，負責協調各業務單位之風險管理活動並向風控長報告；第三道防線係稽核單位，負責依據現行相關法令規定查核公司各單位之風險管理執行狀況。

(2)保險風險管理之政策、程序及方法

保險風險係指本公司於收取保險費後，承擔被保險人移轉之風險，依約給付理賠款及相關費用時，因非預期變化所造成之損失風險。本公司針對各項保險風險分別建置有效之管理機制如下：

A.商品設計及定價風險：為降低商品設計內容、所載條款與費率定價不一致、引用資料不適當、或非預期改變等因素所造成之風險，本公司除藉由精算假設考量適當之安全係數、採用利潤測試或敏感度分析等進行分析衡量，並於商品銷售後之經驗追蹤、檢視資產配置計畫、及風險移轉計劃等方式控管商品設計及定價風險。

B.核保風險：為降低因業務招攬、承保業務審查與相關費用支出等作業產生之非預期損失風險，本公司建立適當之核保制度及程序、制定核保手冊及準則，並設定若干核保風險管理指標。

安聯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 C.再保險風險：本公司考量自留風險之承擔能力，訂定危險累積限額，就超出限額之風險透過再保險予以移轉。另為降低再保險人無法履行再保合約義務，致保費、賠款或其他費用無法攤回之風險，本公司亦定期評估再保險人之信用評等。
- D.巨災風險：本公司依商品特性辨識各種可能會造成公司重大損失之巨災事件，並以質化或量化工具來衡量及管理巨災風險。
- E.理賠風險：本公司建立適當之內部理賠處理程序，以降低賠案處理過程中，因作業不當或疏失而產生之風險。
- F.準備金相關風險：本公司採用適當之衡量方式(總保費評價法、現金流量測試法或隨機分析法等)執行準備金之適足性分析，以降低因準備金低估所產生不足以支應未來履行合約義務之風險。

2.信用風險、流動性風險及市場風險

(1)信用風險

本公司承接之保險合約的信用風險，來自於再保險人未能履行其再保險合約之義務而使本公司產生財務損失；為降低此類風險，本公司選擇高度安全性之再保險公司，亦定期評估再保險人之信用評等。

(2)流動性風險

本公司自有帳保險合約負債準備流動性風險之到期日分析如下：

106.12.31未折現之預期現金流出			
<12個月	1~5年	>5年	合 計
(4,316,392)	(9,147,239)	200,619,638	187,156,007

105.12.31未折現之預期現金流出			
<12個月	1~5年	>5年	合 計
(3,636,586)	(6,097,464)	182,089,211	172,355,161

A.上表係本公司保險合約及投資合約以未折現金額推估其負債之淨現金流量(不含分離帳戶之投資型保單)。該淨現金流量數額係表示資產負債表日之有效保單於未來各時間點之總保險給付與費用支出等金額扣除總保費等金額後之估計數，且該金額將因實際經驗與預期經驗不同而有所差異。

B.上述負債準備之實際到期日會因保戶解約權之行使而產生變動。

(3)市場風險

本公司承保保險合約主要風險因素包括：死亡率、罹病率、費用率及投資報酬率等，依據目前現行之「保險業各項準備金提存辦法」之規定，本公司係以發單時之假設鎖定方式計提準備金負債，另本公司執行負債適足性測試時，則係以最佳估計之投資報酬率為折現率，相關利率變動對負債之影響，請詳保險風險之敏感度分析。

安聯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3. 保險風險之敏感度分析

(1) 敏感度分析

影響本公司保險風險之主要因素包括：死亡率、罹病率、費用率、投資報酬率及折現率等，其敏感度分析結果如下：

A. 稅前損益影響數

	106.12.31		
	假設變動	稅前損益變動	股東權益變動
死亡率/罹病率	增加	5 %	(51,952)
投資報酬率	減少	0.1 %	(67,167)
費用率	增加	10 %	(76,845)
脫退率及解約率	減少	10 %	(35,573)

	105.12.31		
	假設變動	稅前損益變動	股東權益變動
死亡率/罹病率	增加	5 %	(50,954)
投資報酬率	減少	0.1 %	(56,813)
費用率	增加	10 %	(69,753)
脫退率及解約率	減少	10 %	(52,741)

a. 上述損益變動係指假設因素對稅前損益之影響，股東權益變動則假設所得稅為稅前損益之17%計算。

b. 負債適足性測試之折現率增加(減少)0.1%，其測試結果仍為適足，不會影響稅前損益及股東權益，而若折現率持續下降達顯著程度，則可能會影響稅前損益及股東權益。

(2) 保險風險之集中之說明

本公司保險業務主要來自中華民國境內，其發行之保險合約皆有類似的曝險，例如非預期趨勢改變之曝險(如：死亡率、罹病率及解約率等)，或單一意外事件造成多種保險合約之曝險(如：地震可能造成人壽保險、健康保險、意外險等之同時曝險)。本公司除了持續監控該風險狀況，並透過再保合約的安排來降低曝險。

本公司原則上會定期檢視理賠損益、公司風險承擔能力，依危險性進行再保自留額評估，並依評估單位權責呈核；超過自留額部分進行再保分出作業。同時定期考慮公司可能遭遇突發之人為或自然災害，需對累積自留風險，進行最大合理損失評估，依損失幅度與公司風險承擔能力決定是否需調整出保額度或巨災再保險。因此，在一定程度上分散了保險風險，降低本公司非預期性潛在的損失影響。

安聯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106.12.31		
	保險合約	長期除具裁量 參與特性之金融 性質保險契約	小計
持有再保保險合約前	60,980,092	-	60,980,092
減：分出再保險影響數	121,702	-	121,702
淨額	60,858,390	-	60,858,390

	105.12.31		
	保險合約	長期除具裁量 參與特性之金融 性質保險契約	小計
持有再保保險合約前	53,186,536	-	53,186,536
減：分出再保險影響數	102,770	-	102,770
淨額	53,083,766	-	53,083,766

註：曝險程度表示以準備金餘額為基礎表示。

依「保險業各種準備金提存辦法」規定，本公司為因應未來發生重大事故所需支應之巨額賠款而提存之重大事故特別準備金，以及為因應各該險別損失率或賠款異常變動而提存之危險變動特別準備金，於民國一〇一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前提列於負債項下之特別準備金，於民國一〇二年一月一日依國際會計準則公報第十二號扣除所得稅後之餘額提列於權益項下之特別盈餘公積科目。

(3) 理赔發展趨勢

A. 直接業務理赔發展趨勢

本公司過去五年度之累積理赔發展趨勢如下表：

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意外年度	發展年度					賠款準備金	
	1	2	3	4	5		
102	177,571	217,895	225,408	225,637	229,480	-	
103	196,035	247,229	251,706	251,919	256,223	4,304	
104	236,017	285,969	297,843	298,329	303,463	5,619	
105	256,932	318,729	327,995	328,563	334,386	15,657	
106	327,369	387,000	399,006	399,665	406,607	79,211	
						未報未付賠款準備	\$ 104,791
						加：已報未付賠款	52,383
						賠款準備金餘額	<u>\$ 157,174</u>

安聯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意外年度	發展年度					賠款準備金	
	1	2	3	4	5		
101	141,074	171,143	172,013	172,415	172,490	-	
102	177,571	217,895	225,408	225,637	225,729	92	
103	196,035	247,207	251,684	252,215	252,320	635	
104	235,861	281,396	286,473	287,100	287,215	5,820	
105	255,960	315,100	320,360	321,098	321,223	65,263	
						未報未付賠款準備	\$ 71,810
						加：已報未付賠款	60,507
						賠款準備金餘額	<u>\$ 132,317</u>

B. 自留業務損失發展趨勢

本公司過去五年度之累積理賠發展趨勢如下表：

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意外年度	發展年度					賠款準備金	
	1	2	3	4	5		
102	134,542	167,454	173,423	173,646	176,289	-	
103	146,761	188,804	193,100	193,308	196,189	2,881	
104	173,716	216,674	226,533	226,533	229,933	3,864	
105	185,027	230,560	238,347	238,347	242,250	11,689	
106	243,285	290,563	301,001	301,001	305,551	62,267	
						未報未付賠款準備	\$ 80,701
						加：已報未付賠款	36,270
						賠款準備金餘額	<u>\$ 116,971</u>

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意外年度	發展年度					賠款準備金	
	1	2	3	4	5		
101	113,433	138,531	139,380	139,782	139,848	-	
102	134,542	167,454	173,423	173,646	173,724	77	
103	146,761	188,820	193,115	193,622	193,709	593	
104	173,638	212,242	216,605	217,190	217,286	5,045	
105	185,283	230,928	235,267	235,951	236,050	50,767	
						未報未付賠款準備	\$ 56,482
						加：已報未付賠款	42,821
						賠款準備金餘額	<u>\$ 99,303</u>

安聯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針對已報及未報賠案之預計未來給付及相關理賠處理成本提存賠款準備。該等準備之提存作業因涉及諸多不確定、估計及判斷，故存有高度之複雜性。任何估計或判斷之改變視為會計變動處理，其變動所造成之影響數列入當期損益。某些賠案可能會延遲通報本公司，另外，估列未報賠案預計可能賠付金額時，涉及大量過去之賠付經驗及主觀判斷，因此，並無法確認資產負債表日所估列之賠款準備會與賠案最終之賠付金額相等。帳列賠款準備係依據目前現時可得知資訊估計之，然而，最終之結果可能因賠案之續後發展而偏離原始估計值。

上表之累積發展趨勢係列示賠案之理賠發展趨勢(不包含將於一年內確定給付金額及時間之案件)，各意外年度係指賠案出險年度，橫軸則代表賠案之發展年度，每一斜線代表每一年度年底之各意外年度累積已發生賠款金額，所稱已發生賠款金額包括已決與未決賠款，說明本公司如何隨時間經過估計各意外年度之理賠金額。影響本公司賠款準備提存數情況與趨勢未必與未來相同，因此，預計未來賠付金額與經由上表之理賠發展趨勢據所估出金額並不會一致。

另外，理賠估計金額扣除理賠累積金額，以求得各年度之累積未理賠金額，並予調節至資產負債表上所表達之賠款準備金額。

(廿五)參與未納入合併報告之結構型個體

本公司持有下列類型個體，因本公司評估未對該等結構型個體具有權力、或暴險於變動報酬中，故未予以合併結構型個體之權益：

<u>類 型</u>	<u>性質及目的</u>	<u>本公司擁有之權益</u>
證券化載具	本公司購買發行機構所設立發行之證券化載具，以享有該等載具所生利益、孳息及其他收益，以增加投資收益，包含固定收益證券、金融資產證券化受益證券、資產抵押債券、擔保貸款憑證及擔保抵押貸款等。	投資該等載具所發行之債券
不動產投資信託 受益證券	本公司投資於不動產投資信託受益證券受益權持分之權利憑證或證書，以享有該受託機構為不動產投資信託基金而發行或交付表彰受益人享有該信託財產及其所生利益、孳息及其他收益。 該等載具係以發行信託受益權益憑證或證書予投資人之方式籌資。	投資其所發行之受益證券單位

安聯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本公司考量各類型結構型個體之特性，以該結構型個體之淨資產、總資產或其流通在外本金予以揭露其規模。本公司未納入財務報告結構型個體之規模如下：

	規模	106.12.31	105.12.31
證券化載具	本金	\$ 16,636,024,518	21,241,440,630
不動產投資信託受益證券	淨資產	50,664,964	56,988,780
合 計		\$ 16,686,689,482	21,298,429,410

本公司對未納入報表之結構型個體權益之損失最大暴險金額為本公司所參與權益之帳面金額，未納入財務報告之結構型個體權益有關之資產帳面金額如下：

	透過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 金融資產	合 計
106.12.31			
證券化載具	-	1,722	1,722
不動產投資信託受益證券	-	79,011	79,011
合 計	-	80,733	80,733

	透過損益按 公允價值衡量 之金融資產	備供出售 金融資產	合 計
105.12.31			
證券化載具	-	2,942	2,942
不動產投資信託受益證券	-	91,509	91,509
合 計	-	94,451	94,451

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本公司並未對未納入財務報告之結構型個體提供財務支援或其他支援，亦無意圖對該結構型個體提供財務或其他支援。民國一〇六年一月一日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未發生與其對未納入財務報告之結構型個體之權益有關之損失。

七、關係人交易

(一)關係人之名稱及關係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德商安聯股份有限公司(Allianz SE)	係本公司之母公司
Allianz SE Reinsurance Branch Asia Pacific (ARAP SE)	係本公司之聯屬公司
安聯證券投資信託股份有限公司(安聯投信)	係本公司之聯屬公司
Allianz Global Investors Singapore Limited (AGI Singapore)	係本公司之聯屬公司
Allianz Global Investors Asia Pacific Limited(民國一〇 五年六月前原名為AGI Hong Kong)	係本公司之聯屬公司
Allianz Technology SE (民國一〇六年五月前原名為 Allianz Managed Operations & Services SE)	係本公司之聯屬公司

安聯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關係人名稱	與本公司之關係
Allianz Technology (Thailand) Co., Ltd.(民國一〇六年五月前原名為Allianz Managed Operations & Services (Thailand) Co.,Ltd)	係本公司之聯屬公司
Allianz Investment Management Singapore Pte Ltd (AIM Singapore)	係本公司之聯屬公司
Allianz Global Life Ltd., Dublin	係本公司之聯屬公司
Allianz SE Insurance Management Asia Pacific (AZAP)	係本公司之聯屬公司
安世聯合商務服務(北京)有限公司(民國一〇六年三月前原名為安援救援管理服務(北京)有限公司)	係本公司之聯屬公司
Allianz Investment Management SE	係本公司之聯屬公司
Investment Data Service GmbH	係本公司之聯屬公司
Allianz Worldwide Care SA	係本公司之聯屬公司
Allianz Technology SE Singapore Branch(民國一〇六年五月前原名為Allianz Managed Operation & Services SE, Singapore Branch)	係本公司之聯屬公司
Allianz Malaysia Berhad	係本公司之聯屬公司
其他關係人	董事、總經理及其配偶，經理人等；董事長、總經理之二親等以內親屬

(二)主要管理階層人員交易

1.主要管理階層人員報酬

主要管理階層人員報酬包括：

	106年度	105年度
短期員工福利	\$ 47,634	69,070
長期員工福利	6,163	10,058
退職後福利	23	91
	<u>\$ 53,820</u>	<u>79,219</u>

安聯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三)其他關係人交易

1.再保險往來

本公司於與關係企業依再保費合約計算之費用及未結清餘額如下：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分出再保費支出		
ARAP SE	\$ 1,194,212	1,109,865
Allianz Global Life Ltd., Dublin	<u>15,019</u>	<u>15,335</u>
	<u>\$ 1,209,231</u>	<u>1,125,200</u>
再保佣金收入及理賠攤回		
ARAP SE	\$ 1,630,274	826,652
Allianz Global Life Ltd., Dublin	<u>1,554</u>	<u>-</u>
	<u>\$ 1,631,828</u>	<u>826,652</u>
	<u>106.12.31</u>	<u>105.12.31</u>
應攤回再保賠款與給付		
ARAP SE	<u>\$ 107,411</u>	<u>64,361</u>
應收再保往來款項		
ARAP SE	<u>\$ 79,742</u>	<u>21,890</u>
應付再保往來款項		
Allianz Global Life Ltd., Dublin	<u>\$ 1,258</u>	<u>1,261</u>

本公司依照民國一〇四年三月二日金管保壽字第10402541801號函規定，本公司已於民國一〇四年三月一日起停止與ARAP SE簽定之後收型新契約分保。

本公司民國一〇五年一月與ARAP SE簽定躉繳後收型變額萬能壽險及外幣變額萬能壽險新契約分保。並於民國一〇六年度新增分期繳後收型新契約分保，以40%至90%之比例再保方式分出。再保費支出係以危險保費、保單管理費、通路服務費及解約費用等項目之分出比例計算。

上述合約業經本公司簽證精算人員參照中華民國精算學會制定之相關精算實務處理準則處理，檢符其無八大表徵且再保人承受分出部份所有保險危險，符合顯著風險移轉。

2.外部資訊服務使用費

本公司與關係企業簽定外部資訊服務合約，發生之費用及未結清餘額如下：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外部資訊服務使用費		
Allianz Technology SE	\$ 18,897	22,527
Allianz Technology SE Singapore Branch	-	2,350
Allianz Technology (Thailand) Co., Ltd.	<u>29,421</u>	<u>94,395</u>
	<u>\$ 48,318</u>	<u>119,272</u>

安聯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u>106.12.31</u>	<u>105.12.31</u>
應付費用		
Allianz Technology SE	\$ 52,819	34,465
Allianz Technology SE Singapore Branch	-	2,350
Allianz Technology (Thailand) Co., Ltd.	<u>400</u>	<u>50,513</u>
	<u>\$ 53,219</u>	<u>87,328</u>
3.投資系統資訊及諮詢服務費		
本公司與關係企業簽定投資系統資訊服務及諮詢合約，發生之費用及未結清餘額如下：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投資系統資訊及諮詢服務費		
Allianz Investment Management SE	<u>\$ 3,797</u>	<u>2,244</u>
	<u>106.12.31</u>	<u>105.12.31</u>
應付費用		
Investment Data Service GmbH	<u>\$ -</u>	<u>432</u>
4.投資顧問費		
本公司與關係企業簽訂投資顧問合約，發生之費用如下：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投資顧問費		
Allianz Investment Management Singapore Pte Ltd	<u>\$ 18,838</u>	<u>11,999</u>
5.行銷費用		
本公司與關係企業簽訂行銷顧問合約，發生之費用及未結清餘額如下：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行銷費用		
Allianz SE	\$ 41,251	19,337
AZAP	<u>-</u>	<u>1,466</u>
	<u>\$ 41,251</u>	<u>20,803</u>
	<u>106.12.31</u>	<u>105.12.31</u>
應付費用		
Allianz SE	\$ 12,626	5,047
AZAP	<u>-</u>	<u>6,890</u>
	<u>\$ 12,626</u>	<u>11,937</u>

安聯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6.手續費收入

本公司與關係企業取得之銷售獎金或折讓，帳列保險手續費收入項下，明細如下：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手續費收入		
安聯投信	\$ 85,712	80,225
Allianz Global Investors Asia Pacific Limited	<u>175,682</u>	<u>124,404</u>
	<u>\$ 261,394</u>	<u>204,629</u>

7.有價證券委託投資

本公司與關係企業簽訂全權委託投資契約，委任該公司執行有價證券委託代操之投資，委託投資項目及資金額度明細如下：

	<u>106.12.31</u>		<u>105.12.31</u>	
	委託投資 項 目	委託投資 市 值	委託投資 項 目	委託投資 市 值
安聯投信	有價證券	<u>\$ 1,131,956</u>	有價證券	<u>1,769,768</u>

上述投項目帳列明細如下：

	<u>106.12.31</u>	<u>105.12.31</u>
現金及約當現金	\$ 36,769	34,469
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u>1,095,187</u>	<u>1,735,299</u>
	<u>\$ 1,131,956</u>	<u>1,769,768</u>

委託安聯投信代操投資之經理費及保管費明細如下：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經理費	\$ 2,542	3,287
保管費	<u>182</u>	<u>239</u>
	<u>\$ 2,724</u>	<u>3,526</u>
	<u>106.12.31</u>	<u>105.12.31</u>
應付費用	<u>\$ 150</u>	<u>292</u>

8.全權委託關係人(分離帳戶)－安聯投信之投資餘額

本公司與關係企業簽訂全權委託投資帳戶委託投資契約，該委託投資帳戶餘額為：

	<u>106.12.31</u>	<u>105.12.31</u>
安聯投信	<u>\$ 8,306,779</u>	<u>6,382,794</u>

安聯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9.顧問服務費

本公司與關係企業簽訂顧問服務合約，發生之費用及未結清餘額如下：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顧問服務費		
Allianz SE	\$ 17,564	8,132
AZAP	343,996	71,324
Allianz Malaysia Berhad	1,211	-
Allianz Technology SE	775	-
	<u>\$ 363,546</u>	<u>79,456</u>
	<u>106.12.31</u>	<u>105.12.31</u>
應付費用		
Allianz SE	\$ 4,767	-
AZAP	116,301	33,906
Allianz Malaysia Berhad	786	-
Allianz Technology SE	337	-
	<u>\$ 122,191</u>	<u>33,906</u>

10.備供出售金融資產

本公司於民國一〇五年五月處份關係企業發行之開放型基金分別為405千單位，出售價格分別為135,329千元，出售損益分別為利益3,623千元，已實現兌換利益分別為14,155千元。

11.海外緊急救援服務費

本公司與關係企業－安世聯合商務服務(北京)有限公司簽訂海外緊急救援合約，發生之費用及未結清餘額如下：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海外緊急救援服務費	<u>\$ 2,805</u>	<u>3,225</u>
	<u>106.12.31</u>	<u>105.12.31</u>
應付費用	<u>\$ -</u>	<u>3,680</u>

12.贊助款

本公司與關係企業取得之贊助款項，帳列暫時性收入，明細如下：

	<u>106年度</u>	<u>105年度</u>
暫時性收入		
Allianz SE	<u>\$ 4,074</u>	<u>-</u>

安聯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八、質押之資產

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本公司為提存保險事業之營業保證金，分別將備供出售金融資產1,430,786千元及998,488千元之政府公債供作存出保證使用。

九、重大或有負債及未認列之合約承諾

本公司與保險業務有關之重要法律訴訟共20件，要求賠款給付共52,823千元，目前均由法院審理中。

十、重大之災害損失：無。

十一、重大之期後事項

總統府已於民國一〇七年二月七日頒布所得稅法修正案將營利事業所得稅率自民國一〇七年度起由現行17%調高至20%。該稅率變動不影響民國一〇六年度帳列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惟，將影響本公司未來期間之當期及遞延所得稅。若將變動後之新稅率適用於衡量民國一〇六年度所認列之暫時性差異及未使用課稅損失，將使遞延所得稅資產及遞延所得稅負債分別增加120,480千元及47,630千元。

本公司經民國一〇六年十月十九日第九屆第九次董事臨時會決議通過將本公司部份傳統型人壽保險業務（包括資產及負債）分割讓與中國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及分割計畫書，雙方於董事會後完成簽約及取得本公司股東會核准，並金管會已於民國一〇七年二月二十七日依據金管保壽字第10704541970核准安聯人壽將其傳統保單事業一部之營業(含保險契約)、資產及負債，分割移轉與中國人壽。

中國人壽保險(股)公司於分割基準日將承受本公司預計移轉保單以及保單下之負債及預估相當於負債之資產498億元(評價基準日為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實際移轉之資產及負債金額將依交割日結算之金額進行調整。

十二、其他

(一)員工福利、折舊、折耗及攤銷費用功能別彙總如下：

功 能 別	106年度			105年度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屬於營業 成本者	屬於營業 費用者	合 計
性 質 別						
用人費用						
薪資費用	640,908	630,179	1,271,087	428,414	754,121	1,182,535
勞健保費用	-	111,953	111,953	-	97,227	97,227
退休金費用	-	65,443	65,443	-	57,279	57,279
其他員工福利費用	2,625	36,103	38,728	2,076	36,291	38,367
折舊費用	-	43,906	43,906	-	45,200	45,200
攤銷費用	-	124,365	124,365	-	120,888	120,888

安聯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二)本公司經民國一〇五年五月十日第八屆第十九次董事臨時會決議通過將本公司部份傳統型人壽保險業務(包括資產及負債)分割讓與中國信託金控子公司台灣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及分割計畫書,雙方於董事會後完成簽約。台灣人壽保險(股)公司於分割基準日將承受本公司預計移轉保單以及保單下之負債及預估相當於負債之資產現金446億元(評價基準日為民國一〇四年六月三十日)。實際移轉之資產及負債金額將依交割日結算之金額進行調整。惟於民國一〇五年十二月二十二日經金管保壽字第10502130300號函,不予核准。

(三)本公司之資產及負債預期於資產負債表日後十二個月內回收或償付,及超過十二個月內回收或償付之金額:

	106.12.31		
	預期十二個月內 收回或償付	預期超過十二個 月內收回或償付	合 計
資 產			
現金及約當現金	\$ 6,491,799	-	6,491,799
應收款項	1,265,606	-	1,265,606
本期所得稅資產	79,345	-	79,345
投資	10,415,946	53,357,437	63,773,383
再保險合約資產	-	329,013	329,013
不動產及設備	-	96,746	96,746
無形資產	-	718,071	718,071
其他資產	2,160,568	1,465,956	3,626,524
分離帳戶保險商品資產	6,399,584	243,331,899	249,731,483
負 債			
應付款項	3,375,348	-	3,375,348
當期所得稅負債	49,565	-	49,565
金融負債	15,277	-	15,277
其他負債	-	2,829,961	2,829,961
保險準備	780,284	60,452,163	61,232,447
分離帳戶保險商品負債	497,033	249,234,450	249,731,483

安聯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資 產	105.12.31		
	預期十二個月內 收回或償付	預期超過十二個 月內收回或償付	合 計
現金及約當現金	\$ 11,650,015	-	11,650,015
應收款項	1,094,620	-	1,094,620
本期所得稅資產	85,225	-	85,225
投資	5,742,930	40,829,761	46,572,691
再保險合約資產	-	217,983	217,983
不動產及設備	-	80,743	80,743
無形資產	-	816,129	816,129
其他資產	1,057,078	1,370,420	2,427,498
分離帳戶保險商品資產	7,905,121	209,330,999	217,236,120
負 債			
應付款項	2,092,026	-	2,092,026
當期所得稅資產	11,465	-	11,465
金融負債	353,733	-	353,733
其他負債	-	639,808	639,808
保險準備	429,027	52,978,449	53,407,476
分離帳戶保險商品負債	166,291	217,069,829	217,236,120

(四)本公司原與Allianz SE-Dublin Reinsurance Branch簽訂有再保險分出合約，該再保險業務於民國一〇三年九月三十日公司移轉給再保人Allianz Global Life Ltd., Dublin，而該再保人目前並無信用評等，依「保險業辦理再保險分出分入及其他危險分散機制管理辦法」成為未適格再保險人。民國一〇六年及一〇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應於監理報表增提之未適格再保險準備金分別為636千元及637千元，包括分出未滿期保費準備金分別為636千元及637千元，已報未付分出賠款準備皆為0千元，及未逾九個月之已付賠款應攤回再保賠款與給付皆為0千元。

(五)營運之季節性：

本公司之營運不受季節性或週期性因素影響。

十三、附註揭露事項

(一)重大交易事項相關資訊

1.資金貸與他人：

本公司依保險法第一四六條之三規定辦理放款業務，民國一〇六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對他人之放款餘額為1,083千元，該項放款均已徵提擔保品，並就債務人超過一定還款期間部份提列備抵呆帳。另本公司以人壽保險單為質之壽險貸款及墊繳保費分別為7,271,801千元及367,051千元。

2.為他人背書保證：無。

安聯人壽保險股份有限公司財務報告附註(續)

3. 期末持有有價證券情形(不包含投資子公司、關聯企業及合資權益部分)：保險業不適用。
4. 累積買進或賣出同一有價證券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保險業不適用。
5. 取得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6. 處分不動產之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無。
7. 與關係人間相互從事主要中心營業項目交易且其交易金額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者：請詳附註六(六)及七。
8. 應收關係人款項達新台幣一億元或實收資本額百分之二十以上：請詳附註六(六)及七。
9. 從事衍生工具交易：請詳附註六(二)。

(二)轉投資事業相關資訊：無。

(三)大陸投資資訊：無。

十四、部門資訊

(一)一般性資訊

本公司依據保險法之規定經營人身保險事業，按照財務會計準則公報第41號之規定，本公司僅提供保險合約產品，營運決策者亦以公司整體為資源配置，故整體公司為單一營運部門。

(二)應報導部門損益、部門資產、部門負債及其衡量基礎與調節之資訊

本公司營運決策者使用之單一營運部門資訊，其部門損益、部門資產及部門負債資訊與財務報表一致，請詳資產負債表及損益表。